

公司代码：601636

公司简称：旗滨集团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何文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海燕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请查阅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报告中关于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对策的部分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0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原文。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集团、本公司或母公司	指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漳州旗滨	指	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醴陵旗滨	指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河源旗滨	指	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绍兴旗滨	指	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平湖旗滨	指	平湖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长兴旗滨	指	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旗滨	指	旗滨集团（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宁波物流	指	宁波旗滨物流有限公司
沙巴物流	指	沙巴旗滨物流服务（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浙江节能	指	浙江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广东节能	指	广东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节能	指	南方节能玻璃（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湖南节能	指	湖南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天津节能	指	天津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长兴节能	指	长兴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绍兴电子	指	绍兴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旗滨电子	指	湖南旗滨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电子	指	四川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福建药玻	指	福建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药玻	指	湖南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药玻	指	四川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旗滨光能	指	湖南旗滨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漳州光伏	指	漳州旗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沙巴光伏	指	沙巴旗滨光伏新材料（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绍兴光伏	指	绍兴旗滨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光伏	指	宁波旗滨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漳州光电	指	漳州旗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宁海新能源	指	浙江宁海旗滨新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昭通光伏	指	昭通旗滨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本溪光伏	指	本溪旗滨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光伏	指	鄂尔多斯旗滨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光伏	指	内蒙古旗滨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长兴光电	指	长兴旗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光电	指	天津旗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醴陵光电	指	醴陵旗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郴州光电	指	郴州旗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沙巴砂矿	指	沙巴旗滨硅材料（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彝良硅业	指	彝良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永昌矿电	指	彝良永昌矿电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醴陵砂矿	指	醴陵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资兴砂矿	指	资兴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砂矿	指	旗滨矿业（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深圳新旗滨	指	深圳市新旗滨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新材料	指	深圳市旗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加坡旗滨	指	旗滨集团（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沂旗滨	指	徐州新沂旗滨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长兴供应链	指	长兴旗滨供应链有限公司
湖南新材料	指	湖南旗滨新材料有限公司
绍兴贸易	指	绍兴旗滨贸易有限公司
台湾泰特博	指	台湾泰特博旗滨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鹤裕	指	深圳市鹤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励珀保理	指	深圳前海励珀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湘鑫气体	指	湖南旗滨湘鑫气体有限公司
福建旗滨集团	指	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或报告期	指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的 6 个月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旗滨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uzhou Kibing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何文进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培武先生	文俊宇先生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2号方大城T1栋36楼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2号方大城T1栋36楼
电话	0755-86353588	0755-86353588
传真	0755-86360638	0755-86360638
电子信箱	Peiwu.yao@kibing-glass.com	Junyu.wen@kibing-glass.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湖南醴陵经济开发区东富工业园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2号方大城T1栋36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73
公司网址	http://www.kibing-glass.com
电子信箱	info@kibing-glass.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旗滨集团	601636	无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 比上年同 期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6,884,985,345.37	6,492,205,791.05	6,492,205,791.05	6.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7,187,686.99	1,079,172,681.84	1,079,172,681.84	-4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1,563,074.66	1,001,814,968.45	1,001,814,968.45	-43.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501,469.13	586,090,870.54	586,090,870.54	-40.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 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299,108,839.14	12,598,120,689.81	12,598,120,689.81	5.56
总资产	28,245,338,958.04	24,444,461,344.00	24,434,070,080.72	15.5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12	0.4023	0.4023	-4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95	0.3934	0.3934	-39.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93	0.3734	0.3734	-43.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9	7.9700	7.9700	减少2.9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3	7.4000	7.4000	减少3.07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变动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变动原因说明。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04,453.8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6,371,117.0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2,972.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9,175,541.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19,482.03	
合计	85,624,612.3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1、行业情况

(1) 浮法玻璃

平板玻璃作为一种重要的建筑材料和工业材料，广泛应用于建筑、汽车、家具、家电等行业，其中建筑行业是玻璃的主要应用市场，约占有 75% 的市场份额。自“双碳”目标提出以来，我国陆续出台了碳达峰碳中和相关的一系列政策、法规和实施标准，包括严格产能置换，淘汰落后产能，执行强制性能耗限额标准，加强节能审查，以及树立能效标杆推进企业能效对标达标等政策措施，持续引导能耗高、排放大的低效产能有序退出，防范产能无序扩张，随着监管力度的加大，行业准入门槛不断提高，平板玻璃行业供给侧改革深入推进，新增产能被严格控制，产能过剩状况逐步改善，产能增速明显放缓，玻璃生产企业行业集中度逐步提高，玻璃行业周期性波动幅度逐渐趋于平滑。同时，随着玻璃市场需求结构性改善、国家对建筑节能标准的提高以及生产企业通过不断加快技术创新研发，推广应用新技术装备，升级迭代推出新产品，玻璃产品在整体设计、节能、智能性能等方面不断提升，进一步推动了平板玻璃制造产业升级和消费升级，高附加值的玻璃产品需求持续提升，行业高质量发展步伐加快。在持续深入的供给侧改革，以及玻璃产业升级和消费升级作用下，供给质量提高、发展水平提升，平板玻璃行业发展不断取得新突破，产业结构持续优化。上半年，浮法玻璃需求主要来源于房地产存量竣工需求，依托于“保交楼”政策支撑，行业景气度逐步回升，出现阶段性量价齐涨，去库明显，同时由于成本端纯碱、燃料价格的高位回落，行业盈利能力有所提升。

下半年，随着房地产行业相关政策的逐步落实，房地产市场有望企稳回暖，玻璃需求将逐步释放，玻璃行业将加快去库存速度，供需关系将有望得以改善。

(2) 节能建筑玻璃

节能建筑玻璃是以玻璃原片为基材，采用物理方法、化学方法及其组合对玻璃进行再加工，制成具有新的结构、功能或形态的高附加值玻璃制品。节能玻璃主要分为镀膜玻璃、中空玻璃、夹层玻璃等，拥有美观、安全、节能等优点，主要应用于建筑门窗、玻璃幕墙等领域，作为一种隔热和遮阳性能好的玻璃类型，节能玻璃可以有效降低建筑物能耗，符合国家节能减排的发展方向。随着国家相关法规的陆续出台和监管的不断趋严，以及消费者对节能环保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Low-E 玻璃、中空玻璃及夹层玻璃等具有节能性能的玻璃得到了国家及建筑行业的大力支持与推广，促进了玻璃行业产业结构调整，节能玻璃在建筑领域的渗透率将不断提升。同时，随着人们对于高品质玻璃产品需求的不断提高，市场对于节能玻璃的需求也变得越来越高的。节能效果更优的双层乃至三层玻璃被逐渐推广应用，进一步提升了单位建筑面积对玻璃的需求。另外，公共建筑、民用住宅新建项目，以及庞大的现存建筑节能改造、城中村改造、二次装修等也为节能玻璃创造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建筑节能与可再生能源利用通用规范》自 2022 年 4 月实施后，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有所提高，要求新建居住和公共建筑平均设计能耗要在 2016 年执行的节能设计标准基础上降低 30% 和 20%，即严寒和寒冷地区居住建筑平均节能率应为 75%，其他气候区平均节能率应为 65%；公共建筑平均节能率为 72%。随着政策对建筑能耗要求趋严，节能玻璃的加大应用和替换已成为了当前及未来建筑项目做好节能达标的重要内容，节能玻璃的需求有望稳步提升，行业发展前景广阔。上半年，受宏观经济和房地产市场调整的影响，节能玻璃市场潜力未能得到充分释放，需求压力较大导致节能玻璃市场竞争加剧，但由于原片价格同比走低，企业端盈利能力略有提升。下半年，随着“适时调整优化房地产政策”具体措施的逐步落地，节能玻璃需求有望提升。

(3) 光伏玻璃

光伏玻璃为光伏组件重要组成部分，指应用在太阳能光伏组件上的玻璃，具有保护电池片和透光的重要价值。根据所处位置，光伏玻璃可分为包括盖板（面板）玻璃和背板玻璃；根据制作工艺，光伏玻璃可分为压延法玻璃与浮法玻璃。受益光伏产业快速发展，我国光伏玻璃产量持续增长。光伏玻璃作为光伏组件不可或缺的材料，需求端与光伏组件的装机量密切相关。“碳达峰、碳中和”大背景下，光伏发电作为能源结构改革和能源替代的重要方向，国家相关部门先后出台了《“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关于促进光伏产业链供应链协同发展的通知》，促进并推动光伏发电各环节融合发展，光伏终端需求持续成长确

定性进一步提升。光伏装机的高速增长，推动光伏压延玻璃产能产量呈大幅增长的态势。2023 年，随着硅料扩产产能释放，光伏组件价格下行，2022 年被抑制的部分光伏装机需求逐渐释放。此外，受地缘局势、碳中和、能源转型等因素影响，在各国政策引导与市场需求的驱动下，上半年全球光伏装机需求持续旺盛。2023 年 1-6 月中国光伏装机需求呈爆发式增长，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统计显示，2023 年上半年我国光伏新增装机量约 78.42GW，同比增长 153.95%。受下游市场需求高速增长刺激，光伏玻璃产量也呈现同步增长趋势，根据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数据统计显示，2023 年上半年我国光伏压延玻璃累计产量 1156.5 万吨，同比增长 68.7%。随着光伏发电既定装机目标需求释放，尤其是光伏组件企业大尺寸轻薄化结构性发展，双玻组件渗透率将持续提升，光伏玻璃需求有望进一步释放。上半年，光伏玻璃产能扩张速度较快，行业面临阶段性供应过剩压力，光伏玻璃价格低位震荡。光伏玻璃产能预警制度强化落实和约束，将影响产能扩张速度或明显放缓，供需关系有望得到改善。

(4) 高性能电子玻璃

高性能超薄电子玻璃在抗划伤、韧性和硬度等方面优于普通钠钙玻璃，被广泛作为平板电脑、智能手机、智能手表、车载显示、公共查询系统、ATM 机、工控显示等智能交互显示产品终端触摸屏玻璃盖板的首选。随着智能电子产品逐步向大屏化、轻薄化、智能化、高性能化方向发展，以及汽车仪表盘、中控显示、后座娱乐系统、抬头显示等车载显示系统应用增加，无线充电和 5G 技术的应用及发展，触控屏在超级本和一体机中渗透率逐渐提升，另外还有智能家居、智能医疗、在线教育等新兴产业对智能显示产品终端的需求增长，预计高铝电子玻璃产品将迎来广阔的发展前景和市场空间。电子玻璃的发展趋势主要关注点在市场竞、细分市场、下游应用等方面。目前，国内高端电子玻璃市场仍被海外企业所垄断，随着国内电子市场和玻璃企业的快速崛起，产品逐步切入中高端市场，市场地位有所提高，国产替代有望在电子玻璃领域加速实现。同时高性能电子玻璃在智能化应用领域的横向拓展，充分利用“轻量化+智能化”的双重优势，叠加“强度高、透过率高”的特点，高铝电子玻璃替代传统浮法汽车玻璃需求将成为新的发展趋势，车载中控、汽车天幕、汽车侧窗、激光雷达、透明天线等产品对电子玻璃的需求不断增加。电子玻璃将逐步被新能源汽车、高速列车、新能源板块等大尺寸领域接受并得以推广应用，未来高性能电子玻璃产品将有更大的潜在需求，市场前景被不断看好。

(5) 中性硼硅药用玻璃

国外医药行业已普遍使用国际标准的中性硼硅玻璃作为药用包装材料。随着我国国民生活品质的改善和保健意识的增强，医药市场规模的持续增长，以及国家产业政策的引导，采用国际标准的中性硼硅药用玻璃是社会发展的趋势，从国外药用玻璃行业发展的长远趋势来看，高质量的中性硼硅玻璃未来必然逐步取代低硼硅玻璃、钠钙玻璃，成为国内药用包装的首选材料，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目前，国内主要生产企业正加快中性硼硅玻璃项目建设，推进国产替代进程。

2、公司经营业务

公司从事玻璃产品研发、制造与销售。经过 10 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一家集硅砂原料、玻璃及玻璃深加工、光伏玻璃、电子玻璃、药用玻璃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大型玻璃企业集团，是国内建筑原片规模最大的企业之一。在福建漳州、广东河源、湖南醴陵、浙江绍兴、浙江长兴、浙江平湖、马来西亚森美兰州等地建有浮法玻璃基地，在湖南郴州、福建漳州、浙江宁波、云南昭通、马来西亚沙巴州建有或在建光伏玻璃基地，除浙江基地外，其他生产基地均配套建设了硅砂（普通砂、超白砂）矿；在湖南醴陵、广东河源、浙江长兴、浙江绍兴、马来西亚森美兰州、天津建有节能玻璃基地。截止 2023 年 6 月末，旗滨集团拥有 25 条优质浮法生产线，4 条光伏玻璃生产线，2 条高铝电子玻璃生产线，2 条中性硼硅药用玻璃生产线，11 条镀膜节能玻璃生产线，在建 6 条光伏玻璃生产线、2 条高性能电子玻璃生产线，正在筹建 2 条高性能电子玻璃生产线、2 条中性硼硅药用玻璃生产线。主要产品有 0.33-19mm 优质浮法玻璃原片、超白浮法玻璃、着色（绿、蓝、灰）玻璃等玻璃原片；各种离线 LOW-E 低辐射镀膜玻璃、钢化玻璃、夹层玻璃、中空玻璃、在线镀膜玻璃、离线阳光控制镀膜玻璃等节能玻璃；高铝超薄电子玻璃；中性硼硅药用玻璃素管、光伏高透基板等。

3、公司经营模式

(1) 生产销售。公司以市场导向定位产品，销售引导生产，实施“以需定销、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依托差异化、定制化、专业化的服务体系快速地响应市场需求，为客户创造价值。各子公司负责组织实施生产、销售。根据产品的特性，浮法玻璃根据销售计划安排生产，以地销为

主，根据市场状况，采用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营销方式，浮法原片结算方式主要为现款现货，一般无信用期。节能建筑玻璃根据销售计划安排组织深加工，产品销售具有很强的定制化与项目化特性，主要采用直销的方式进行，经销商采购的主要为通用性较强、可后期加工的工程大板产品。光伏玻璃根据销售计划安排生产，以向光伏组件厂直销方式为主。电子玻璃根据不同的产品（如盖板玻璃、车载玻璃等）采用不同的方式及渠道销售。中性硼硅玻璃以向制瓶企业直销玻管以及向药企直销制瓶产品方式为主。

（2）采购供应。公司玻璃产品制造的主要原燃料为硅砂（普通砂、超白砂）、纯碱和燃料等，公司依托深耕主业多年所形成的规模优势、需求优势，以及长期经营所形成稳定的优质资源渠道，大宗物资实施集中采购、战略采购、全球采购，通过竞价、分级供应方式，确保定点、定时、定量满足生产需求与价格稳定，采购渠道包括国内、国外生产企业或供应商。节能建筑玻璃原片基本来自本企业生产、部分就近采购，镀膜靶材、PVB膜、中空主材等通过市场直接采购或从国外进口。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持续推进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坚持走高质量发展路线，加大高端玻璃产品布局力度，持续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持续提升研发投入水平，提高研发成果转化能力，推动产品技术升级；稳步实施战略资源拓展，继续扩大生产成本优势；切实做好员工激励措施，有效提高核心管理团队凝聚力；积极实施回购股份计划，加强自身价值挖掘，提升公司品牌价值。公司员工上下同心，为进一步增强公司品牌影响力，提高公司行业地位共同努力，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持续提升。具体如下：

一是持续推进玻璃原片产品结构优化和技术升级、品质提高等提升计划，深挖降本增效潜力，夯实主要业务基础；二是积极推进光伏玻璃战略，报告期建成点火2条1200吨/日生产线，加快推进在建6条生产线及及配套砂矿项目建设；三是稳步推进高端产品战略，加快电子玻璃三期项目建设，扩大高端产品生产规模和市场占有率；四是积极实施战略资源拓展，提高生产安全保障及继续扩大成本优势；五是积极实施回购股份计划，加强自身价值挖掘，多维度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形象和品牌价值表现。

报告期，公司其他核心竞争力无重大变化。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上半年，基于保交楼需求预期及房地产竣工面积增长带来的玻璃需求，建筑玻璃行业在持续近一年底部运行后，二季度行业景气度逐步回升，生产企业加快去库，玻璃价格小幅上涨，叠加主要原燃料价格的下降，行业盈利能力逐步提高。2023年是公司优化管理加快产业链建设以及高质量发展战略落地极其重要的一年。面对经营环境的变化，公司认真开展对当前经济形势的全面分析，号召全体员工提高思想认识，进一步凝聚力量，切实增强危机感、责任感，继续秉承“一体两翼”的高质量发展战略，坚持稳健发展总基调，坚持全年预算目标不动摇，聚焦经营提效，突出问题导向，积极应对挑战，坚持“勤俭节约过紧日子，围绕主业提质增效”的方针政策，提高市场分析与研判能力，抓住发展机遇，推动效率变革，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锐意改革创新，拿出务实举措，努力确保经营发展质量。报告期，公司生产各种优质浮法玻璃原片5,691万重箱，同比增加354万重箱；销售各种优质浮法玻璃原片5,369万重箱，同比增加269万重箱。实现营业总收入688,498.53万元，同比增加39,277.96万元，增幅6.0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4,718.77万元，同比减少43,198.50万元，降幅40.03%。

报告期，公司开展的主要工作如下：

（一）持续精细化管理，提高生产运营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认真强化生产运营监管，深入推进精益生产管理，积极组织开展新一轮的基础管理检查，持续夯实管理基础，从设备、环保、窑炉、人员、消防、原燃料供应等多个方面进行风险隐患排查，及时完成整改消除运行风险；进一步对标先进查找差距，认清短板弱项，紧抓关键指标，开展集中攻坚，不断提升产品质量，持续推进工艺技术进步，精细管理生产运行全过程；加快推进公司平板玻璃质量标准修订，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技改镀膜设备，提升高附加值镀膜产品生产占比，优化产品结构；强化原料

源头、加工质量管理，规范燃烧控制，稳定燃烧质量，降低燃料消耗和热耗；以科技创新、科学管理赋予生产管理新动能，不断提高生产管理水平，实施专业化监管，促进生产质量稳步提升。

（二）提高市场分析与研判能力，不断提升营销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把握市场行情契机，采取紧抓核心客户的营销策略，同时减少同质化竞争，提升色玻、镀膜、超白玻璃等差异化产品销售占比；加大产业玻璃客户的拓展，推进与高端客户和优质客户的深层次合作，增强公司品牌效应，提高公司市场地位；拓宽海外新兴市场，建立海外稳定渠道，分散国内市场压力；积极推进 BIPV、减反射、半反半透、炫彩、保温膜等新产品研发，丰富产品多样性。

（三）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提高自主研发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透明微晶玻璃相关研发项目的进展，加大高附加值、高端应用领域产品的研发力度；加大光伏玻璃、药用玻璃产品优化实验、实施与应用；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坚持专利挖掘与专利申请相结合，完成多项专利申请和授权；搭建玻璃缺陷数据库，扩大研发测试设备，优化实验室数字化平台，进一步提高自主研发水平。

（四）持续开展降本增效，提高成本管控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对各项降本增效措施进一步梳理，将具有推广价值的措施进行总结提炼，用于各单位相互借鉴、持续深化成本管控。通过规范燃烧控制、强化熔窑格子体疏通、窑体密封维护、技改镀膜设备、碱水提高石灰消化率技术等多方面的措施，将降本管理量化到各个岗位，让效益在供、产、销各个环节中充分体现。分析主要原燃料价格走势，调整采购策略，提高大宗材料集中采购、战略采购管理能力，优化供应渠道与运输渠道，提升原燃料生产厂家长协比例、直供比例，灵活支付方式，最大程度减少中间环节，有效控制原材料采购成本与物流成本；进一步优化纯碱进出口运作机制和渠道，选择最具性价比的渠道，并加大与海外主要纯碱供应商沟通协调力度，持续保持合作意愿。充分利用现阶段货币政策宽松、流动性释放的政策契机，积极争取优惠的贷款利率。充分发挥资金管理系统、人力资源管理系统作用，实现物控业务的条码化管理，提高资产运营效率。

（五）加强风险管理控制，确保经营发展质量。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企业内部控制体系，确保实现“全员、全面和全过程”的内控机制；紧抓对审计问题的跟踪、落实、整改，强化内控促经营、防风险的监督服务职能；深入开展风险评估和风险教育，进一步加强风险评估清单与经营目标/经营管理主要矛盾的粘性，使风险管理真正嵌入战略、经营和业务中；进一步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反舞弊制度体系，深化廉洁文化建设，强化事中控制，预先防范风险，为企业合规经营、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重视信息、数据安全，构建信息安全管理框架。

（六）坚定发展信心，持续推进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一是加快规模发展，加快光伏玻璃及配套砂矿重点项目建设，加快电子玻璃、药用玻璃规模扩张；二是增强效益意识，强化投资回报，从源头上扎牢无效、低效和盲目投资的口子。

（七）持续推动价值回归，提升资本市场形象。一是实施新一轮股份回购计划。2022 年回购计划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届满，2023 年 5 月 26 日，公司披露《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实施新一轮回购股份计划，并于 5 月 31 日实施了首次回购。报告期，公司共计回购股份 306.63 万股，动用回购资金 2,699.82 万元（不含税费）；二是持续回报投资者，结合经营状况和投资规划情况，保持了分红政策的持续性、稳定性和可预期性。2023 年 7 月 7 日，公司实施了 2022 年度现金分红，分红总额 6.6932 亿元（如包含现金回购，7.2185 亿元），现金分红比例为 50.83%（如包含现金回购，分红比例为 55.13%），符合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自上市以来，公司累计派发现金红利已达 69.23 亿元，已远超公司发行上市及募集资金的总和（50.3 亿元），累计现金分红比例为 52.88%。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上述“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884,985,345.37	6,492,205,791.05	6.05
营业成本	5,462,715,055.90	4,518,600,793.36	20.89
销售费用	68,369,184.04	57,978,593.14	17.92
管理费用	333,355,184.96	416,697,606.84	-20.00
财务费用	51,409,071.21	-4,977,366.87	1,132.86
研发费用	253,038,117.35	258,294,817.65	-2.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501,469.13	586,090,870.54	-40.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9,423,701.07	-314,439,204.54	-678.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4,911,355.75	-844,199,838.55	391.9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光伏玻璃产能释放、销量增加以及节能玻璃销量增加抵消了浮法原片报告期售价同比下降的影响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光伏玻璃产品销量增加，以及马来区域纯碱、天然气等原材料价格同比上涨，浮法产品成本同比略有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节能玻璃、光伏玻璃等销量增加，与之相关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持股计划成本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资本性投资支出增加，以及光伏玻璃新建项目投产流动资金需求随之增大，报告期公司加大了融资力度，银行借款增加导致相关融资费用支出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基本持平，未发生重大变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浮法玻璃售价同比下降，叠加原燃料成本同比上升，盈利水平收窄；二是报告期光伏玻璃和节能玻璃产能规模增加，业务收入稳步增长，相应带来应收款项和存货等营运资产增加；三是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报告期将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票据直接背书用于支付固定资产项目建设支出，结算方式使经营性现金流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置和支付固定资产及项目基建款项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尚未完成 2022 年度股利分配，分红款 6.69 亿元尚未支付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681,534,620.63	13.04	3,326,475,236.33	13.61	10.67	主要系报告期内尚未支付2022年度分红款所致。该款项已于2023年7月份支付。
应收款项	958,774,064.27	3.40	796,367,519.17	3.26	20.39	主要系节能玻璃、光伏玻璃销量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53,861,159.02	0.19	77,938,734.58	0.32	-30.89	主要系收回土地相关款项所致。
存货	2,350,907,811.93	8.33	1,958,649,457.41	8.02	20.03	主要系节能玻璃、光伏玻璃销量增加致备库增加以及浮法玻璃库存有所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4,340,223,649.87	15.37	2,801,924,229.38	11.47	54.90	主要系光伏玻璃、电子玻璃业务扩张及部分浮法产线冷修所致。
短期借款	623,182,000.00	2.21	1,058,119,395.64	4.33	-41.10	主要系归还银行借款以及长短期负债结构调整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06,799,344.74	1.44	566,674,150.33	2.32	-28.21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年初业绩绩效及年终奖所致。
应交税费	216,074,181.38	0.77	110,306,348.71	0.45	95.89	主要系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及附加增加所致，上半年公司盈利水平及规模较去年下半年增长。
长期借款	6,434,265,201.85	22.79	3,667,842,841.04	15.01	75.42	主要系银行长期借款增加以及长短期负债结构调整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9,731,655.92	2.05	331,016,348.14	1.35	75.14	主要系1年内到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3,516,747,34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2.45%。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主要受限资产详见第十节（七）、81。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转型升级目标，公司通过设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平台，投资建设高性能电子玻璃生产线项目、中性硼硅药用素管玻璃项目，并积极推进上述项目的筹备和建设施工。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漳州旗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情况。2023年2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由全资子公司湖南旗滨光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旗滨光能”）使用自有资金50,000万元对漳州旗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光伏”）增资。增资完成后，漳州光伏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00万元增加至100,000万元。增资后旗滨光能仍持有漳州光伏100%股权。2023年3月，漳州光伏完成了上述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4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2023-013）。

2、高性能电子玻璃生产线项目投资及进展情况。2023年3月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投资建设高性能电子玻璃生产线项目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湖南旗滨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旗滨电子”）在四川省泸州市泸县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高性能电子玻璃生产线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约9.7亿元。项目由旗滨电子在项目实施地设立全资子公司四川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负责建设与运营，首期注册资本1亿元，已完成相关注册手续。目前已完成土地招拍挂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4日、2023年3月15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2023-016、2023-024）。

3、中性硼硅药用素管玻璃项目投资及进展情况。2023年3月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投资建设中性硼硅药用素管玻璃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药玻”）在四川省泸州市泸县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两条中性硼硅药用玻璃素管生产线，项目计划总投资约7.8亿元。项目由福建药玻在项目实施地设立全资子公司四川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建设与运营，首期注册资本1亿元，已完成相关注册手续。目前已完成土地招拍挂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4日、2023年3月15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2023-017、2023-024）。

4、福建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情况。2023年3月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福建药玻增资总额30,6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30,000万元，其余股东（公司员工跟投平台）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不参与福建药玻本次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福建药玻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至40,000.00万元，公司持有福建药玻的股权比例由67.8431%上升至91.9608%，五家跟投平台持有福建药玻的股权比例由32.1569%降至8.0391%。该事项已经2023年3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年5月，福建药玻完成了上述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

（备案）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4 日、2023 年 3 月 21 日、2023 年 6 月 1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2023-019、2023-028、2023-059）。

5、湖南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情况。2023 年 3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对控股孙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药玻以自有资金 10,000 万元对湖南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药玻”）实施增资。增资完成后湖南药玻的注册资本由 20,200 万元增加至 30,200 万元。2023 年 5 月，湖南药玻完成了上述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4 日、2023 年 6 月 1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2023-020、2023-059）。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因城市产业布局及环境质量优化等原因，全资子公司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旗滨”）和浙江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节能”）同意向绍兴市越城区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出售位于绍兴市越城区陶堰街道白塔头村的厂区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附着物和部分设备等相关资产。本次交易总金额为 89,352.82 万元。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事项。

2023 年 6 月，交易各方就本次交易签署了《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浙江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地块土地、房产等有关资产收购补充协议》，列示了收购补偿、奖励清单，并单独计算、单独列明了生产设备补偿款。截止 2023 年 6 月 19 日，绍兴旗滨、浙江节能收到了本次资产交易协议第三条付款方式约定的总收购款 50%，累计 44,676.41 万元。2023 年 7 月，绍兴旗滨、浙江节能已完成了本次交易中涉及的不动产的过户手续，并缴纳了相应的税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6 月 22 日、2023 年 7 月 6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2023-077）。

本次资产交易目前实施进度不影响绍兴旗滨、浙江节能当前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本次资产交易实施，将为公司增加一定的资产处置净收益，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固定资产》等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但根据本次资产交易协议约定时间节点安排和实际出售进度情况估计，本次交易预计将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净利润造成影响，具体以本次交易的实际实施进度和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11 年 1 月设立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5,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主要生产浮法玻璃原片、在线 LOW-E 镀膜玻璃及基片、在线 TCO 镀膜玻璃、超白光伏玻璃基片、

石英砂，期末总资产 100,409 万元，净资产 63,485 万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33,547 万元，净利润 2,286 万元。

2、公司于 2012 年 7 月设立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主要生产浮法玻璃原片、在线 TCO 镀膜玻璃、超白光伏玻璃基片，期末总资产 305,187 万元，净资产 187,681 万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106,222 万元，净利润 12,395 万元。

3、公司全资子公司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5 月设立，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主要生产浮法玻璃原片、在线 LOW-E 镀膜玻璃及基片、新型高强厚玻璃基片，绍兴旗滨期末总资产 151,974 万元，净资产 53,608 万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34,369 万元，净利润 3,972 万元。

4、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6 月设立，注册资本 90,000 万元，主要生产浮法玻璃原片、在线 LOW-E 镀膜玻璃及基片、新型高强厚玻璃基片，期末总资产 160,138 万元，净资产 119,399 万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76,305 万元，净利润 8,579 万元。

5、公司全资子公司平湖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6 月设立，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主要生产浮法玻璃原片、在线 LOW-E 镀膜玻璃及基片、新型高强厚玻璃基片，期末总资产 61,409 万元，净资产 47,762 万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35,517 万元，净利润 4,820 万元。

6、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设立深圳市新旗滨科技有限公司（注 1），注册资本 115,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主要支持平板玻璃、工程玻璃及柔性基材产品的研发、设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和销售。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燃料油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期末总资产 633,615 万元，净资产 415,340 万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331,627 万元，净利润 27,971 万元。

7、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设立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湖南旗滨光能科技有限公司，注 2），注册资本 321,826 万元，持股比例 100%，主要生产光伏玻璃及深加工，期末总资产 1,049,454 万元，净资产 346,184 万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129,560 万元，净利润 2,318 万元。

8、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设立浙江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主要生产离线阳光控制镀膜玻璃、离线 LOW-E 低辐射镀膜玻璃、钢化玻璃、夹层玻璃、中空玻璃等深加工节能建筑玻璃，期末总资产 26,295 万元，净资产 15,328 万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14,930 万元，净利润 627 万元。

9、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设立南方节能玻璃（马来西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690.5 万马来西亚林吉特，持股比例 100%，主要生产离线阳光控制镀膜玻璃、离线 LOW-E 低辐射镀膜玻璃、钢化玻璃、夹层玻璃、中空玻璃等深加工节能建筑玻璃，期末总资产 33,924 万元，净资产 10,994 万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13,632 万元，净利润 499 万元。

10、公司于 2019 年 4 月设立湖南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1,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主要生产和销售节能环保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导电膜玻璃等深加工节能建筑玻璃，期末总资产 48,978 万元，净资产 15,832 万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28,748 万元，净利润 1,088 万元。

11、公司于 2020 年 1 月设立长兴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主要生产和销售节能环保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导电膜玻璃等深加工节能建筑玻璃，期末总资产 76,202 万元，净资产 21,914 万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32,232 万元，净利润 1,790 万元。

12、公司于 2020 年 2 月设立天津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主要生产和销售节能环保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导电膜玻璃等深加工节能建筑玻璃，期末总资产 58,632 万元，净资产 14,316 万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16,319 万元，净利润-223 万元。

注 1：深圳新旗滨合并数据主要包含：深圳新旗滨、漳州旗滨、马来西亚旗滨、广东节能、马来西亚砂矿、新加坡旗滨、徐州新沂、长兴供应链、绍兴贸易、湖南新材料。其中漳州旗滨、马来西亚旗滨主要产品为：优质浮法玻璃、在线 LOW-E 镀膜玻璃及基片、超白光伏玻璃基片；马来西亚砂矿主要产品为：石英砂。

注 2：湖南光能合并数据主要包含：湖南光能、漳州光伏、绍兴光伏、宁波光伏、宁海新能源、昭通光伏、彝良硅业、永昌矿电、资兴砂矿、资五砂矿、沙巴光伏、沙巴砂矿、漳州光电、醴陵光电、长兴光电、郴州光电、天津光电。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供求关系打破平衡导致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玻璃行业对房地产市场的依赖程度较高，当前行业仍存在结构性产能过剩的情况，市场竞争激烈。上半年，房地产市场受“保交楼”政策的强力推动，需求有所回暖，但复苏势头未能持续，仍面临较大的调整压力。下半年，玻璃行业传统旺季到来，加上国家稳定房地产政策的加快推进，市场需求端预计将继续保持相对平稳的趋势。但若国家稳地产的调控政策落实不到位或出现重大不确定因素影响，导致房地产行业继续下滑，或者平板玻璃行业产能和产量的增长速度过快，均将打破行业需求平衡，从而影响玻璃的销售价格下滑，市场竞争加剧，公司产品毛利率和经营业绩将会下降。为了减少玻璃价格波动对盈利能力的影响，公司将加大技术研发和人才引进力度，利用生产线冷修技术改造升级，提升产品质量，优化产品结构，实现现有产品的升级换代；加快产业链延伸，加大节能玻璃及高端玻璃产品的投入和研发，生产附加值高的玻璃，发挥原片深加工一体化优势；通过精细化管理，优化生产经营组织、成本管控，利用规模优势及优质资源渠道打造的低成本竞争力；同时通过深加工、增加出口等消化产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附加值，增强抗风险能力。

2、原燃料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燃料包括燃料、纯碱和硅砂等，原燃料成本占产品成本的比重较大。上半年，全球经济复苏势头不及预期，大宗商品价格进入下跌通道，纯碱、天然气、石油焦等原燃料价格震荡下行，但如果原燃料价格未来走势反转，将直接推高玻璃制造成本，给公司带来成本上升的风险。如在无法通过产品涨价来化解材料上涨压力的情况下，为尽量减少原燃料成本波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一方面将不断优化改进燃烧与生产工艺，改善燃料经济配比，保障生产线达产达标并竭力降低燃料成本；另一方面公司将密切关注大宗商品的市场变化以及国家产业和经济政策的调整，以及由此造成的对公司主要原燃料供应市场及价格变动的影响，加强对主要原燃料价格后续走势研究，及时调整采购策略，加强与重要供应商开发与合作，利用规模、资金优势提高采购议价能力，深入开展大宗材料战略采购管理，拓宽供应体系，运用好期货等辅助手段进行套期保值，优化供应渠道与运输渠道，合理选择采购时机，低价时继续实施集中采购和战略储备采购，降低原材料成本与物流成本，调整公司主要原燃料的安全库存量，以减轻成本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3、环保标准提高及双碳目标、能耗双控要求导致环保等成本增加的风险

《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依据能源类型、污染治理技术、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等差异化指标，对玻璃行业实行分级管控，环保压力与日俱增。国家发改委等有关部委发布的《冶金、建材重点行业严格能效约束推动节能降碳行动方案（2021-2025年）》《关于进一步完善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实施方案（2023-2025年）》《高耗能行业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改造升级实施指南（2022年版）》，对平板玻璃等高耗能产业在新时代高质量发展提出了要求。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453—2022），PM、SO₂、NO_x排放浓度限值较之前更加严格。《建材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提出，要求建材行业充分利用双碳战略对产业革新带来的机遇，推进行业绿色制造，加快绿色建材生产和应用，在发展中促进绿色转型。随着环保趋严，玻璃行业将面临环保管理要求越来越严、督查措施越来越细，排放标准越来越高的趋势，企业将面临环保设施投入及日常运行成本逐渐增加的压力。公司将努力通过技术创新、工艺创新、设备创新、新材料应用和环保设施投入等，使公司产业在工艺、技术、设备等方面不断完善和改进，打造环保自主设计技术队伍，加强环保制度建设，优化现有环保系统，进一步强化环保管理模式，努力推进超低排放改造，推进生产线升级、燃料改进等技术手段，不断推进绿色生产和节能降耗。同时，不断提高全员环保意识，定期开展环保、节能等方面的宣贯和培训，严格内部监督考核，全面落实环保工作的各项措施和目标。

4、产品结构调整不能与市场需求同步的风险

市场对不同品种玻璃的需求在不断变化，公司存在生产的玻璃产品品种不能与市场需求同步的风险。为此公司将加强市场信息的收集、分析，对市场变化提前做出预警，及时根据市场需求提报产品计划；研发部门加快研发速度；生产部门尽快组织落实并控制产品质量；通过各环节的共同努力，及时根据市场需求对产品结构快速调整到位。

5、海外经营相关的政治、经济、法律、治安环境风险

公司以“一带一路”战略为抓手，积极布局投资马来西亚，然而国外与国内经营环境存在巨大差异，境外相关政策、法规也随时存在调整的可能，因此随着公司海外拓展的步伐不断加大，面临的风险也在加大，包括文化差异、法律体系差异、劳资矛盾、沟通障碍以及管理海外业务方面的困难，对境外收入征税或限制利润汇回的风险，非关税壁垒或其它进出口限制的风险，所在国政治或经济状况发生变动、市场变化以及工人罢工等风险。上述风险均可能对公司海外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可能导致公司无法取得预期的投资回报。公司将高度重视海外业务的经营和管理，培养和引进国际化的人才队伍，提高经营管理团队的综合能力，梳理和完善管控流程，防范海外经营风险。

6、外汇及利率风险

随着公司海外投资逐步加大，日常运营中主要涉及外币种类逐步增加。今年上半年，全球经济复苏艰难，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变幻莫测，国际金融市场形势和地缘政治局势依然复杂严峻，具有较大不确定性，使得公司面临汇率波动风险。为应对汇率、利率波动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将加强对国际金融市场汇率的变动跟踪和分析研判，必要时公司将在符合国家外汇管理政策的前提下，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运用一系列的金融衍生品工具或业务来进行保值避险，力求减少对财务费用和采购成本的潜在不利影响。

7、规模扩张带来的风险

公司自上市以来持续快速发展，无论是资产规模、业务体量、经营业绩还是员工人数均有了较大幅度的增加。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后续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业务、机构和人员将进一步扩张，对公司在市场开拓、运营管理、技术研发、人才储备等方面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和挑战。如果公司未来在战略方向发生较大失误，以及调研不充分、信息不全面，或者投资环境、技术方案或投资回报预测条件存在缺陷，整合不力，管理能力（组织架构、管理模式、人才引进、制度建设、信息化系统完善）不匹配，不能及时适应外部环境的快速变化，将会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经营业绩，进而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导致扩张战略存在较大风险。同时，扩张较快对资金规模和资金结构产生新的需求，在投资进度上，如公司自有资金不能完全满足扩张和资本性支出需要，通过负债或资本市场直接融资解决扩张资金需求，可能会存在投资与预期收入不对等，也会导致财务风险和战略风险的发生。公司将认真贯彻落实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将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和高质量发展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和基业长青的根本目标。认真做好市场分析调研，审慎评估投资利弊，努力获取扩张相关的全面信息，并根据企业自身基础和条件，适当控制企业扩张的规模和速度，循序渐进实施项目开工和建设，扎实做好新项目建设和运营管理，确保投资效果；同时，不断加强战略培训，提升管理者和企业家的综合素质，一是提升核心管理团队的经营理念，决策能力、战略开拓能力和经营管理能力；二是提升中层管理人员的综合素质，完善知识结构，增强综合管理能力、创新能力和执行能力，以提高战略决策的准确性和尽快适应战略扩张带来的变化。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3-20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3-21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5-16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5-17	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 10 个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刊登了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1），并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刊登了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是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长何文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的议案有：《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议案》。本次会议由律师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2、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刊登了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0），并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刊登了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是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长何文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的议案有：《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公司续贷和新增银行借款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孙公司续贷和新增银行贷款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本次会议由律师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周军	副总裁	离任
凌根略	副总裁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 1 月 1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副总裁周军先生提交的书面报告，因工作岗位调整，周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4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2、2023 年 1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副总裁凌根略先生提交的书面报告，因工作岗位调整，凌根略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2023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公司向全体股东（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扣除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 6,203,238 股，2022 年度派发的现金红利共计 669,324,399.50 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为 50.83%，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2023 年 7 月 7 日，公司完成了 2022 年度现金分红工作。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旗滨集团关于收回公司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部分持有人份额的公告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73）
旗滨集团关于公司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归属的公告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74）
旗滨集团关于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2023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
旗滨集团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
旗滨集团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旗滨集团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
旗滨集团监事会关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

2023 年 6 月 19 日，公司完成了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注销手续。

2、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1）2023 年 7 月 3 日，按照公司《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及考核办法规定，公司分别召开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2023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进行了审议确认，对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中胡大志等 24 名持有人因发生离职或考核年度发生降、免职等岗位、职务变动，或存在已不符合持股计划参与条件的情形，同意收回该等人员持有的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部分（或全部）份额共计 2,451,901.2 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2023-073）。

（2）2023 年 7 月 3 日，按照公司《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及考核办法规定，员工持股计划组织开展公司层面、个人层面业绩考核，按照考核结果、实际任职时间以及二次分配原则及方法归属每一个参与对象的权益。按决策程序，分别组织召开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2023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进行了审议确认。经综合考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693 名持有人（19 人被取消持有人资格）均符合归属条件，同意办理 693 名持有人对应份额 107,650,080 份的权益归属手续。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因业绩考核未能归属的份额 18,997,294 份（不含离降职人员被取消的份额 2,451,901.2 份），由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收回。上述持有人因取消、考核未能归属等被收回份额合计 21,449,195.2 份，在锁定期满后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择机出售该份额对应的股票，出售后以初始购买价格与出售所获资金（考虑除权、除息调整因素）之孰低值返还持有人，剩余资金归公司所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2023-074）。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国内所属平板玻璃生产企业作为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有组织排放污染物主要有氮氧化物（NO_x）、二氧化硫（SO₂）及颗粒物，执行《平板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453-2011）；2023 年上半年国内公司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国家行业标准，排放总量低于排污许可证核定总量；排放浓度及总量情况详见下表 1，排污口情况详见下表 2。

表 1：2023 年上半年国内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Nm ³)	排放标准 (mg/Nm ³)	排放总量 (吨/半年)	核定排放总量 (吨/半年)
1	SO ₂	187	400	1,852	2,452
2	NO _x	369	700	3,683	5,223
3	颗粒物	7	50	49	282

表 2：排污口情况

子公司	排污口位置	排污口数量	排污口高度	是否有在线监测
漳州旗滨	厂区东部	2	105/90 米	是
	厂区西部	6	90/95 米	是
河源硅业	厂区东部	2	99 米	是
醴陵旗滨	厂区中部	5	200 米	是
绍兴旗滨	厂区西部	2	90 米	是
平湖旗滨	厂区西部	2	80/95 米	是
长兴旗滨	厂区北部	2	150 米	是
郴州旗滨	厂区西部	2	160 米	是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排污口管理：各排污口位置依相关标准规范设置，均安装了烟气连续在线监测设备，对主要污染物进行实时监测并联网上传至相关监管部门网站。

有组织废气治理：所有窑炉均配套了完整废气处理设施，氮氧化物（NO_x）污染物的处理采用 SCR 脱硝工艺，二氧化硫（SO₂）污染物的处理采用干法脱硫、半干法脱硫及湿法脱硫等工艺，颗粒物污染物的处理采用布袋除尘、静电除尘及高温陶瓷管除尘等工艺。针对平板玻璃熔窑的烟气特性，对各工艺均进行了优化与改进，目前各烟气处理设施能完全满足不同时期环保排放要求，污染物排放控制水平满足甚至高于国家及地方环保标准要求。同时，每台熔窑也配套了余热锅炉及高压蒸汽发电系统，既满足了烟气处理系统对运行温度的要求，又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和经济效益，2023 年上半年集团内余热总发电量约 1.34 亿度。

废水的处理：公司实行雨污分流；周边有市政污水管网的，生活废水纳入市政管网排放处理；周边无市政管网的，配套生活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的废水用于厂区绿化；生产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噪声源管理：从设备选型上选择低噪声设备，对于高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

原料粉尘治理：在原料产尘点均设置了除尘器进行收尘，设备运行良好，达标排放。各种原料、块料、粉料进厂，均存放在密闭库房中，不造成二次粉尘排放污染。

固体废物：一般固废主要有半干法脱硫灰、湿法脱硫石膏，目前主要用于路基铺设、污水处理、水泥配料等方面。危险废弃物主要有脱硝废气催化剂、废油等，现场均设置有规范的危废暂存库，并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环保部门要求对其进行转移与处置。

危险源的管理：氮氢站内均配备有完善的液氨泄漏监测与报警设备以及应急喷淋处理设备，液氨的应急管理规范；配备的事故应急贮水以及重油罐区内围堰设置高度均能满足应急泄漏收集需求，重油的应急管理规范。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环保“三同时”要求进行审批、建设、验收。所属企业均经过了环境影响评价，取得政府的环境影响评价批复及排污许可证。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总体预案，包括了灾害、安全、环保、群体、卫生等 5 类 17 个专项预案，15 个现场处置方案，形成了系统、完善、可操作性强的预案体系。全面提高了公司的应急处置能力，为应对重大事故和群体性突发性社会安全事件提供了保障。公司应急处置由当地政府救援工作小组统一指挥，服从安监等政府部门的统一领导。公司成立了“应急指挥中心”，建立了安全生产事故、污染应急预警系统和应急联动机制，理顺了各单位的应急联动程序。针对季节性灾害特点，及时传达上级预灾预警，做好了防汛、防风、防海冰、防雷电及消防安全等自然灾害和其他危险作业的安全防护工作。每年各子公司自行组织 2 次以上的综合演练，并参加由上级主管部门组织的各类应急演练。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环评以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平板玻璃工业(HJT988-2018)》要求编制废气、废水及噪声排放的年度自行监测方案，并将方案上报当地环保部门审核、审批。同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依监测方案进行相关的监测，并将结果上报地方环保局。窑炉废气排气筒设有自动连续监测设备进行实时监测，每季度依地方环保部门要求均有委托第三方监测单位对进行在线监测设备进行比对监测。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旗滨电子、湖南药玻及各节能玻璃子公司均为非重点排污单位。旗滨电子有组织废气污染物主要有氮氧化物(NO_x)、二氧化硫(SO₂)及颗粒物，执行《电子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495-2013)，湖南药玻有组织废气污染物主要有氮氧化物(NO_x)、二氧化硫(SO₂)及颗粒物，节能玻璃有组织废气污染物主要为挥发性有机物。各公司均配备有相应的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工艺均为行业内较为成熟且高效的工艺，其中湖南药玻环保工艺为公司自主研发，都能达相关排放标准。废水的管理上，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纳市政或配置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

用于绿化。噪声的控制上,设备选型上选择低噪声设备,对于高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固废的管理中,对各固废进行了规范的分类贮存,严格按照国家及各地环保部门要求对其进行处置。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直以来,公司坚持绿色、低碳、环保发展理念,持续推进节能环保技术改造升级,降低排放,提升绿色指标,着力挖掘绿色增长空间、潜能,加快制造业绿色转型发展步伐,进一步推动绿色经济发展。

1、积极推进产业升级战略和节能降耗各项措施。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实施产业结构调整的相关政策,大力发展节能玻璃、光伏玻璃等绿色玻璃产业,坚定不移、循序渐进地推进产业升级和战略调整。报告期,公司加快光伏玻璃生产线重点项目建设,推进厂房屋顶光伏电站的建设、并网,继续推进电子玻璃二期、三期及中硼硅药用玻璃二期建设,以及浮法玻璃河源二线、长兴二线的冷修技术改造升级。上述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延伸集团节能、绿色玻璃产业链,丰富集团环保产品系列,为绿色玻璃的推广做出了积极贡献。

2、深入开展“节能减排、节能降耗”活动。节能降耗既是降低产品生产成本、实施精益化管理,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途径,又是公司环境保护措施的重要内容。近年来,通过不断摸索、强化能源的综合管理,深入推进余热利用,促进循环经济发展。截止目前,公司所有浮法玻璃生产线均配备了完整的余热发电及烟气治理系统。报告期,通过强化提升工艺技术水平 and 工艺操作水平、改进燃烧系统、减少燃料使用降低单位燃料消耗、加强生产设备管理、加强电耗水耗管理、持续加强生产过程监管和考核等措施,保证了所有窑炉安全运行,生产稳定性不断提高,节能降耗工作进一步细化和深入,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3、注重环保运行管理,狠抓执行力,确保环保设施运行规范,环保排放指标优良。公司配备了专业环保研发、监管人员,负责环保工艺设施等研发与集团子公司环保运行监管。通过近几年的环保提升,公司在环保研发、运行等方面均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实现了环保设施与玻璃熔窑的100%同步运行;在保证环保排放的基础上,逐年降低了环保运行成本;通过多年的环境保护投入和实践工作沉淀,公司已将生态环境保护理念植入企业的实际生产运营中,确保了企业的良性发展。公司加快对相关环保设施进行全面维护保养和优化升级,抓紧实施环保备用系统投运,深入推进和帮扶落后环保区域的环保治理提升,多措施并举为实现环保全面达标排放持续开展工作。

4、公司所属各生产企业积极开展厂区绿化管理,促进厂区环境绿化、美化,着力打造花园式工厂,注重厂容、厂貌治理和维护工作,改善作业环境,不断促进厂区环境的改善和提升,给员工营造一个比较舒心的工作环境,花园式工厂已经成为旗滨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的另一张名片。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围绕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坚持绿色发展,积极推进节能降耗和清洁生产,努力创造资源节约型与环境友好型企业。

1、进一步组织摸底、梳理生产线排放情况、能耗数据及其他指标和资源使用效率等数据,组织绿色减碳措施研究,致力开发更高效的环保及减碳技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通过合同能源管理等方式实施窑炉高温烟气余热发电,余热回收,积极能源节约。截止目前,公司所有浮法玻璃生产线均配备了完整的余热发电及烟气治理系统。

2、部分厂房屋顶改造安装光伏发电系统，利用太阳能发电，自发自用，余电上网，降低市电使用量，以减少碳排放量。2023 年 1-6 月累计总发电量约为 1,822 万千瓦时，相当于节约标煤 6,559 吨，相应每年可减少二氧化碳(CO₂)排放约 17,184 吨。

3、持续提升工艺及管理水平，扎实推进生产技改和创新升级。强化提升工艺技术水平 and 工艺操作水平，提高生产现场管理水平，稳定生产提高成品率，深入推进节能降耗。在燃料使用上不断优化，通过改进燃烧工艺、推广富氧燃烧等措施，减少燃料使用，降低单位燃料消耗优化工艺控制减少压缩空气的使用，空压机节能技改，节能型空分设备技改；技改使用新型节能设备，升级改造生产设备，选择相对能耗低效率高的；加强生产设备管理、加强电耗水耗管理，加强空调、压缩气、照明等方面规范管理，严禁资源浪费；着力做好对窑炉烧损状况的动态跟踪管理，及时进行绑砖热修或部件更换等维护保养，持续强化生产过程监管和考核等措施，进一步抓好熔窑热耗、生产稳定性管理，切实保证集团所有窑炉安全运行和生产稳定，降低了燃料消耗量和热耗；大力推广应用目前行业先进的节能技术与装备，开展节能技改工作，通过提升工业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将能源管理与信息化建设相结合，通过互联网技术、管理信息系统应用完善生产体系，实现生产管理精益化、提高生产效率。

4、公司自 2016 年起就致力于节能玻璃的研发与产品推广，通过大力布局绿色节能玻璃产业，自主研发的高性能双银、三银等高端的Low-E镀膜中空玻璃商品，能将绝大多数的红外热阻隔在室外，具有优异的节能和环保特性，从而减少社会总能耗，推动玻璃产业绿色化。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公众公司，在努力追求经济效益回报股东的同时，非常重视自身作为公众公司的社会责任担当。报告期，公司继续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将扶贫扶困作为公司的一项长效举措，用点滴行动为乡村振兴、扶贫扶困践行企业担当汇智聚力，努力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贡献自身力量。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当地薄弱村乡村振兴号召，围绕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目标，帮扶企业周边薄弱村困难群众生活，开展乡镇建设扶困，热心帮扶资助社会弱势群体，承担社会责任，展现真情关爱，关心和救助孤寡老人，弘扬爱老敬老风尚。报告期，公司通过帮扶当地困难群众和关爱老人等扶贫事业和建设美丽乡村发展贡献爱心 19.58 万元；为困难员工和困难家庭送去爱心基金、助学金、走访慰问困难职工家庭，帮扶困难员工上岗就业持证取证培训，共支出 49.79 万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其他	福建旗滨集团	若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者被追偿 2010 年 1 月之前的住房公积金，则福建旗滨集团将无条件全额承担该部分被补缴和被追偿的损失；若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 2010 年度以前未执行住房公积金制度而被相关部门予以处罚，则福建旗滨集团将无条件支付所有罚款款项，保证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0 年 12 月 1 日至长期	是	是	---	---
	其他	俞其兵	若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者被追偿 2010 年 1 月之前的住房公积金，则福建旗滨将无条件全额承担该部分被补缴和被追偿的损失；若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 2010 年度以前未执行住房公积金制度而被相关部门予以处罚，则福建旗滨将无条件支付所有罚款款项，保证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0 年 12 月 1 日至长期	是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福建旗滨集团	(1)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福建旗滨集团不从事与旗滨集团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不与旗滨集团进行任何的直接或间接地同业竞争。(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福建旗滨集团确保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也不从事与旗滨集团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不与旗滨集团进行任何的直接或间接地同业竞争。(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对于旗滨集团已进行投资或拟投资的项目，福建旗滨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的选择上，避免与旗滨集团相同或相似，避免与旗滨集团产生同业竞争。(4) 因福建旗滨集团或其控制的企业违背了上述承诺给旗滨集团造成的一切责任或损失，均由福建旗滨承担。	2010 年 11 月 28 日至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	是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俞其兵	(1) 于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目前没有在与旗滨集团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公司进行投资和任职，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旗滨集团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不与旗滨集团进行任何的直接或间接地同业竞争。(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确保本人不会在与旗滨集团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公司进行投资和任职，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会从事与旗滨集团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不与旗滨集团进行任何的直接或间接地同业竞争。(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对于旗滨集团已进行投资或拟投资	2010 年 11 月 28 日至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	是	是	---	---

			的项目，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的选择上，避免与旗滨集团相同或相似，避免与旗滨集团产生同业竞争。（4）因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违背了上述承诺给旗滨集团造成的一切责任或损失，均由本人承担。						
	股份限售	俞其兵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此外，俞其兵先生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上述禁售承诺期过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1年11月28日至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	是	是	---	---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福建旗滨集团	1、绍兴旗滨现系福建旗滨的子公司，平湖旗滨、长兴旗滨是绍兴旗滨的子公司。目前，该三家公司有部分房屋未取得产权证。我公司将敦促该三家公司尽快完成产权证的申领。2、我公司郑重承诺，在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为绍兴旗滨的股东后，如因上述建筑物无产权证之原因给该三家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并造成损失的，我公司均愿意相应向该三家公司全额予以赔偿。	2013年11月28日至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	是	是	---	---	
其他承诺	分红	公司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基础上，结合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50%。	2020年度至2022年度	是	是	---	---	
	其他	公司	1、对励珀保理等现有类金融业务的投资业务，通过提起公司解散之诉、股权转让等方式于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清理退出（具体时间将受诉讼进程影响）；2、自2020年12月31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或募集资金到位36个月内，不再新增类金融业务的资金投入（包含增资、借款等各种形式的资金投入）。	2020年12月31日至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或募集资金到位36个月内	是	是	---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适用 不适用**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上交所业务规则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要求，依法合规经营，严格履行承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不存在失信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旗滨集团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23-032)
旗滨集团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23-038)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旗滨集团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3-014)
旗滨集团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3-019)
旗滨集团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3-028)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加快在高端药用玻璃市场布局，快速提升业务规模，充分把握发展机遇，增强整体竞争力，福建药玻拟在四川省泸州市泸县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两条中性硼硅药用玻璃生产线。为保障项目建设资金，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福建药玻实施增资。2023 年 3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福建药玻增资总额 30,60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其余股东（公司员工跟投平台）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不参与福建药玻的本次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福建药玻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增加至 40,000.00 万元，公司持有福建药玻的股权比例由 67.8431% 上升至 91.9608%，五家跟投平台持有福建药玻的股权比例由 32.1569% 降至 8.0391%。该事项已经 2023 年 3 月 20 日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 年 5 月，福建药玻完成了上述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4 日、2023 年 3 月 21 日、2023 年 6 月 1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2023-019、2023-028、2023-059）。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80,5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322,664.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322,664.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9.4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87,6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657,708.56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845,308.56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担保情况说明	<p>1、2023年6月末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322,664万元，是根据公司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合同的金额汇总数，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2023年6月末，公司上述担保合同项下实际使用的融资授信额度为828,495万元。</p> <p>2、报告期末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70%的被担保对象（均为子公司）提供的额度为18.76亿，其中：公司为宁波光伏的提供担保额度16亿元。报告期，由于旗滨光能对其全资子公司宁波光伏的出资款尚未全部实缴到位，导致宁波光伏资产负债率超70%。2023年7月末，宁波光伏资产负债率已下降至70%以下。</p>
--------	--

2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旗滨电子分拆上市事宜及进展情况。2022年10月18日、2022年11月11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南旗滨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相关议案，编制并披露了《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南旗滨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预案》（修订稿）。2022年11月28日，上述事宜经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132、2022-141、2022-151）。

2022年11月28日，旗滨电子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以下简称“湖南证监局”）提交了上市辅导备案申请材料，辅导机构为甬兴证券有限公司。经湖南证监局确认，旗滨电子于2022年11月29日正式进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期。公司本次分拆所属子公司旗滨电子至创业板上市，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决定等，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相关参股子公司退出事宜

鉴于参股子公司深圳前海励珀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实际运营状况（2019年8月以来已经停止营业），公司已于2020年9月9日提起诉讼，要求解散励珀保理。一案获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下称“前海法院”）受理，案号为(2020)粤0391民初9206号。2021年11月29日，公司收到前海法院一审判决书(2021)粤0391民初4858-4859号，支持解散励珀保理；2021年12月，励珀保理提起上诉；2022年8月18日，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书(2022)粤03民终2149-2150号，维持原判。2022年9月20日，励珀保理召开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公司解散清算事项；2022年10月20日，励珀保理清算组成立。目前，清算组正依法推进清算相关事宜。

鉴于参股子公司深圳市鹤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运营状况（2019年8月以来已经停止营业），公司已于2020年9月9日提起诉讼，要求解散鹤裕供应链。一案获前海法院受理，案号为(2020)粤0391民初9208号；2021年11月29日，公司收到前海法院一审判决书(2021)粤0391民初4858-4859号，支持解散鹤裕供应链；2021年12月，鹤裕供应链提起上诉；2022年8月18日，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书(2022)粤03民终2149-2150号，维持原判。2022年9月20日，鹤裕供应链召开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公司解散清算事项。2022年10月14日，鹤裕供应链成立清算组。目前，清算组正依法推进清算相关事宜。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83,499,506	100	0	0	0	1,330	1,330	2,683,500,836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2,683,499,506	100	0	0	0	1,330	1,330	2,683,500,836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683,499,506	100	0	0	0	1,330	1,330	2,683,500,836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发行的“旗滨转债”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 2021 年 10 月 15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共有 16,000 元“旗滨转债”转为本公司 A 股股票，转股股数为 1,330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 2,686,216,940 股的 0.0000495%，占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份总额 2,683,500,836 股的 0.000049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8,11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		681,172,979	25.3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俞其兵		381,423,500	14.21		无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7,822,780	106,820,756	3.98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28,000,000	1.04		无		其他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24,922,640	0.93		无		其他
俞勇		22,012,922	0.82		无		境内自然人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		21,076,500	0.79		无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瑞兴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83,500	20,943,553	0.78		无		其他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6012 组合		19,712,000	0.73		无		其他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社保基金 1102 组合		15,881,011	0.59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	681,172,979	人民币普通股	681,172,979				
俞其兵	381,423,500	人民币普通股	381,423,5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6,820,756	人民币普通股	106,820,75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2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0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发展计划之 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24,922,640	人民币普通股	24,922,640				
俞勇	22,012,922	人民币普通股	22,012,922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 划	21,076,5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76,5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瑞兴三年持有期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943,553	人民币普通股	20,943,553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6012 组合	19,7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712,00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102 组合	15,881,011	人民币普通股	15,881,01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 明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初持有公司股份 3,136,938 股，期末持有公司股份 6,203,238 股，占比 0.23%，未在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报告期，该股东持股变动情况系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3,066,300 股。该账户所持股份为公司前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剩余的库存股，该账户与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 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的说明	1、股东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股东俞其兵系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2、股东俞勇系股东俞其兵的直系亲属，因此俞其兵、俞勇与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是一致行动人；3、股东俞其兵、俞勇及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4、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及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均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平台；5、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 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2021年1月25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5亿元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21年2月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9号）；2021年2月24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对本次可转债发行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进行了延期；2021年4月7日，公司结合实际及市场情况对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进一步明确，确定了初始转股价格（13.15元/股）和申购日（2021年4月9日）等内容，披露了发行公告；2021年4月9日，公司公开发行了1,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5亿元，期限6年，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87亿元；本次发行15亿元可转换债券，其中原股东配售97,682.40万元，配售比例为65.12%；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认购50,933.9万元，认购比例为33.96%，中签率为0.00706166%；最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金额为1,383.70万元，包销比例0.92%。2021年4月15日，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999,056.60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87,000,943.40元。2021年4月26日，公司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设立和三方监管协议签署；2021年5月7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82号文）同意，公司可转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旗滨转债”，债券代码“113047”。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旗滨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8,391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重大变化情况	无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 (元)	持有比例 (%)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11,542,000	7.4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信用债券投资基金	107,000,000	7.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恒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8,048,000	4.5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0,918,000	4.0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商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7,091,000	3.14
易方达安心收益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一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339,000	2.69

国寿安保基金—建设银行—人寿保险—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委托国寿安保基金混合型组合	34,378,000	2.29
中泰证券资管—甘肃银行“汇福”系列理财产品计划—齐鲁资管 0006 定向资产管理合同	28,870,000	1.93
易方达安盈回报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170,000	1.8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0	1.33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旗滨转债	1,498,652,000	16,000			1,498,636,000

(四)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旗滨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16,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1,330
累计转股数（股）	107,488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04001
尚未转股额（元）	1,498,636,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909067

(五)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旗滨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1/6/18	12.80	2021/6/11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由于公司实施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转股价格由 13.15 元/股调整为 12.80 元/股。
2022/5/27	12.00	2022/5/20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由于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转股价格由 12.80 元/股调整为 12.00 元/股。
2022/7/22	12.01	2022/7/21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由于公司注销前次回购股份，转股价格由 12.00 元/股调整为

		(www.sse.com.cn)	12.01 元/股。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12.01		

注：因公司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7 月 7 日起调整为 11.76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六)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1、资信变化情况。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委托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资信”）对公司 2021 年 4 月发行的“旗滨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2023 年 6 月 26 日，公司收到并披露了新世纪资信出具的《2021 年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23)100454]，评级结果如下：通过对旗滨集团及其发行的“旗滨转债”主要信用风险要素的分析，本评级机构维持公司“AA+”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为稳定；认为“旗滨转债”还本付息安全性很强，并维持“旗滨转债”“AA+”信用等级。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2、公司各方面经营情况稳定，资产结构合理，资信情况良好，有充裕的资金偿还债券本息。

(七)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1、2021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可转换债券进入转股期。自 2021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共有 1,364,000 元“旗滨转债”转为本公司 A 股股票，转股股数为 107,488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 2,686,216,940 股的 0.004001%，占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份总额 2,683,500,836 股的 0.004006%。

2、2023 年 4 月 4 日至 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股票在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10.21 元/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2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触发了“旗滨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暂不向下修正“旗滨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决定本次暂不向下修正“旗滨转债”的转股价格。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自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日的下一个交易日（即 2023 年 5 月 22 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旗滨转债”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旗滨转债”的向下修正权利。

2023 年 5 月 22 日至 2023 年 6 月 9 日，公司股票连续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10.21 元/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2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再次触发了“旗滨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2023 年 6 月 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暂不向下修正“旗滨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决定本次暂不向下修正“旗滨转债”的转股价格。同时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来 3 个月内（2023 年 6 月 10 日至 2023 年 9 月 9 日），若再次触发“旗滨转债”的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自上述期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 2023 年 9 月 11 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旗滨转债”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旗滨转债”的向下修正权利。

3、可转债付息及股份变动的进展情况。“旗滨转债”第二年应付利息（2022 年 4 月 9 日至 2023 年 4 月 7 日期间）到期，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进行支付。本次付息为公司可转债第二年付息。本期债券票面利率 0.40%（含税），即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可转债兑息金额为 0.40 元人民币（含税）。债权登记日：2023 年 4 月 7 日。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如期兑付了第二期利息 5,994,560.00 元。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2023 年 4 月 4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2022-030)。

4、可转债转股停牌情况。因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旗滨转债”自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3 年 6 月 29 日)至 2022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3 年 7 月 6 日)期间停止转股,并于 2022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 年 7 月 7 日)起恢复转股。

5、受托管理报告及披露。甬兴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兴证券”)担任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2023 年 5 月 31 日,甬兴证券出具了《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 年度)》,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6、保荐总结报告书及披露。甬兴证券担任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间自 2021 年 5 月 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截至目前,持续督导期限已满,甬兴证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出具了《甬兴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保荐总结报告书》,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7、保荐机构现场检查报告及披露。公司可转债主承销商甬兴证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旗滨集团 2022 年以来的规范运行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出具了《甬兴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持续督导现场检查报告》,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681,534,620.63	3,326,475,236.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衍生金融资产	七、3		
应收票据	七、4	356,899,205.15	291,529,193.39
应收账款	七、5	958,774,064.27	796,367,519.17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193,078,427.18	188,316,834.03
预付款项	七、7	251,113,734.41	216,633,314.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53,861,159.02	77,938,734.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2,350,907,811.93	1,958,649,457.41
合同资产	七、10		
持有待售资产	七、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979,383,763.63	865,345,118.42
流动资产合计		8,825,552,786.22	7,721,255,407.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14		
其他债权投资	七、15		
长期应收款	七、16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51,699,483.05	48,342,054.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固定资产	七、21	10,713,285,954.18	9,976,865,526.86
在建工程	七、22	4,340,223,649.87	2,801,924,229.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七、23		
油气资产	七、24		
使用权资产	七、25	168,001,505.11	175,601,294.71
无形资产	七、26	1,954,119,180.92	1,789,266,704.4
开发支出	七、27		
商誉	七、28	2,998,190.02	2,998,190.02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65,304,632.88	169,498,999.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408,862,505.58	380,206,264.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1,615,291,070.21	1,378,502,672.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419,786,171.82	16,723,205,936.02
资产总计		28,245,338,958.04	24,444,461,344.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623,182,000.00	1,058,119,395.6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33		
衍生金融负债	七、34		
应付票据	七、35	527,856,646.95	586,774,833.77
应付账款	七、36	2,259,724,097.38	1,836,951,199.04
预收款项	七、37		3,268.43
合同负债	七、38	86,806,021.19	108,313,081.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06,799,344.74	566,674,150.33
应交税费	七、40	216,074,181.38	110,306,348.71
其他应付款	七、41	1,129,176,134.33	976,085,106.82
其中：应付利息		8,329,326.72	8,185,917.39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579,731,655.92	331,016,348.14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66,009,365.38	190,215,299.11
流动负债合计		5,995,359,447.27	5,764,459,031.3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6,434,265,201.85	3,667,842,841.04
应付债券	七、46	1,285,764,583.55	1,255,453,410.4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55,938,776.89	56,429,114.44
长期应付款	七、48	3,000,000.00	3,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预计负债	七、50	17,843,954.57	19,629,761.36
递延收益	七、51	498,678,519.06	435,526,78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199,182,005.76	213,846,065.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107,386,301.37	103,419,178.08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02,059,343.05	5,755,147,158.45
负债合计		14,597,418,790.32	11,519,606,189.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683,500,836.00	2,683,499,506.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250,575,157.77	250,585,017.1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568,186,802.75	2,501,864,881.41
减：库存股	七、56	189,078,998.61	162,077,839.76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8,067,147.59	16,840,858.85
专项储备	七、58	3,274,398.97	12,458.52
盈余公积	七、59	1,075,161,708.69	1,075,161,708.6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6,879,421,785.98	6,232,234,098.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3,299,108,839.14	12,598,120,689.81
少数股东权益		348,811,328.58	326,734,464.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3,647,920,167.72	12,924,855,154.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28,245,338,958.04	24,444,461,344.00

公司负责人：何文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海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664,538.48	49,895,887.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181,676,001.73	1,341,886,007.20
其中：应收利息		4,886,771.81	8,700,586.00
应收股利		400,000,000.00	500,00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8,888.89	
流动资产合计		1,268,639,429.10	1,391,781,894.7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775,577,986.00	728,876,308.62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1,343,987,892.44	10,975,826,477.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8,426.83	78,254.3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3,883.64	66,614.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560,438.47	119,230,294.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21,248,627.38	11,824,077,948.61
资产总计		13,489,888,056.48	13,215,859,843.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42,689,673.37	45,044,173.91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09,786,768.93	311,222,248.47
应交税费		3,177,910.95	9,251,902.40
其他应付款		1,189,483,108.01	1,793,835,032.75
其中：应付利息		2,049,946.34	4,386,864.26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45,137,461.26	2,159,353,357.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285,764,583.55	1,255,453,410.4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211,729.81	60,793,523.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38,976,313.36	1,316,246,933.53
负债合计		2,784,113,774.62	3,475,600,291.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83,500,836.00	2,683,499,506.00
其他权益工具		250,575,157.77	250,585,017.1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89,452,195.23	3,206,059,519.01
减：库存股		189,078,998.61	162,077,839.7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05,326,667.82	1,005,326,667.82
未分配利润		3,665,998,423.65	2,756,866,682.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705,774,281.86	9,740,259,552.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489,888,056.48	13,215,859,843.40

公司负责人：何文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海燕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884,985,345.37	6,492,205,791.0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6,884,985,345.37	6,492,205,791.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45,420,604.59	5,314,465,891.3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5,462,715,055.90	4,518,600,793.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76,533,991.13	67,871,447.24
销售费用	七、63	68,369,184.04	57,978,593.14
管理费用	七、64	333,355,184.96	416,697,606.84
研发费用	七、65	253,038,117.35	258,294,817.65
财务费用	七、66	51,409,071.21	-4,977,366.87
其中：利息费用		101,510,280.89	67,574,274.78
利息收入		-38,464,944.97	-68,362,713.43
加：其他收益	七、67	96,314,475.98	72,397,447.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640,447.6	898,345.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57,428.73	898,345.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8,912,96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818,311.73	-16,642,798.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081,095.46	-19,305.2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038,375.26	-137,760.1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1,581,881.91	1,253,148,789.1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686,139.28	4,456,244.48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642,603.91	1,318,595.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2,625,417.28	1,256,286,438.2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79,989,705.24	174,323,301.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2,635,712.04	1,081,963,137.1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2,635,712.04	1,081,963,137.1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7,187,686.99	1,079,172,681.8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8,025.05	2,790,455.2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11,226,288.74	36,598.1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11,226,288.74	36,598.1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11,226,288.74	36,598.1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77	11,226,288.74	36,598.15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3,862,000.78	1,081,999,735.2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58,413,975.73	1,079,209,279.9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48,025.05	2,790,455.2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12	0.402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95	0.393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何文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海燕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44,010,799.82	45,051,508.64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税金及附加		286,395.68	318,567.1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934,572.28	81,803,719.9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7,755,392.55	24,332,292.43
其中：利息费用		28,515,788.30	28,449,412.34
利息收入		-810,035.51	-4,141,142.51
加：其他收益		3,446,720.95	903,436.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911,730,804.68	1,821,696,394.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30,804.68	1,696,394.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92.82	451,483.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9,213,557.76	1,761,648,243.17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06,323.2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9,213,557.76	1,761,541,919.97
减：所得税费用		10,081,816.27	-11,032,920.0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9,131,741.49	1,772,574,840.0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9,131,741.49	1,772,574,840.0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9,131,741.49	1,772,574,840.0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何文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海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89,366,583.47	4,827,380,897.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0,281,184.56	156,762,140.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	253,135,470.30	170,899,666.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22,783,238.33	5,155,042,704.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26,750,799.31	2,815,127,907.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1,088,312.05	790,990,812.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1,354,579.35	802,086,700.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	152,088,078.49	160,746,413.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71,281,769.20	4,568,951,834.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501,469.13	586,090,870.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0,000.00	17,412,703.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3,096,868.86	16,625,353.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	162,324,527.54	1,823,646,797.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927,658.68	1,857,684,854.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07,650,842.00	1,191,794,492.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1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	129,700,517.75	968,329,566.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9,351,359.75	2,172,124,059.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9,423,701.07	-314,439,204.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95,553,373.76	1,962,308,689.7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	81,977,729.44	73,648,458.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7,531,103.20	2,035,957,147.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6,724,699.99	353,850,444.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9,509,026.20	2,181,533,985.4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	96,386,021.26	344,772,556.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2,619,747.45	2,880,156,986.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4,911,355.75	-844,199,838.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707,531.86	12,246,769.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5,696,655.67	-560,301,403.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5,928,697.59	4,357,534,480.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61,625,353.26	3,797,233,077.12

公司负责人：何文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海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869,293.10	49,315,764.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69,055.94	4,771,319.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338,349.04	54,087,084.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665,524.19	73,356,254.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59,739.01	1,997,718.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7,882.33	36,643,338.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173,145.53	111,997,311.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4,796.49	-57,910,226.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98,000,000.00	1,423,057,291.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8,000,000.00	1,623,057,291.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5,080,000.00	1,6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080,000.00	1,600,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920,000.00	23,057,291.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5,681,143.34	5,810,420,213.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5,681,143.34	5,810,420,213.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94,859.73	2,140,922,383.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9,002,836.23	4,022,439,564.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4,997,695.96	6,163,361,948.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316,552.62	-352,941,734.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895,887.59	521,914,006.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664,538.48	134,119,336.29

公司负责人：何文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海燕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83,499,506.00			250,585,017.11	2,501,864,881.41	162,077,839.76	16,840,858.85	12,458.52	1,075,161,708.69		6,232,234,098.99		12,598,120,689.81	326,734,464.37	12,924,855,154.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83,499,506.00			250,585,017.11	2,501,864,881.41	162,077,839.76	16,840,858.85	12,458.52	1,075,161,708.69		6,232,234,098.99		12,598,120,689.81	326,734,464.37	12,924,855,154.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0.00			-9,859.34	66,321,921.34	27,001,158.85	11,226,288.74	3,261,940.45			647,187,686.99		700,988,149.33	22,076,864.21	723,065,013.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226,288.74				647,187,686.99		658,413,975.73	5,448,025.05	663,862,000.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30.00			-9,859.34	66,321,921.34	27,001,158.85							39,312,233.15	16,628,839.16	55,941,072.3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30.00				41,158.16								42,488.16		42,488.1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859.34									-9,859.34		-9,859.34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1,555,872.25								81,555,872.25	1,353,730.09	82,909,602.34	
4. 其他					-15,275,109.07	27,001,158.85							-42,276,267.92	15,275,109.07	-27,001,158.85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261,940.45				3,261,940.45		3,261,940.45		
1. 本期提取							5,371,618.20				5,371,618.20		5,371,618.20		
2. 本期使用							2,109,677.75				2,109,677.75		2,109,677.7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83,500,836.00			250,575,157.77	2,568,186,802.75	189,078,998.61	28,067,147.59	3,274,398.97	1,075,161,708.69		6,879,421,785.98		13,299,108,839.14	348,811,328.58	13,647,920,167.72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86,288,065.00			250,651,204.86	2,517,235,059.42	241,700,273.87	-5,969,862.06	9,535,762.16	796,931,859.27		7,333,478,567.31	13,346,450,382.09	158,123,335.63	13,504,573,717.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1,529,771.85	-1,529,771.85	-2,552,124.08	-4,081,895.93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86,288,065.00			250,651,204.86	2,517,235,059.42	241,700,273.87	-5,969,862.06	9,535,762.16	796,931,859.27		7,331,948,795.46	13,344,920,610.24	155,571,211.55	13,500,491,821.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293.00			-68,914.59	113,311,064.89	184,580,716.73	36,598.15	-382,618.52			-1,059,048,494.97	-1,130,704,788.77	3,782,642.33	-1,126,922,146.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598.15				1,079,172,681.83	1,079,209,279.98	2,790,455.29	1,081,999,735.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293.00			-68,914.59	113,311,064.89	184,580,716.73						-71,310,273.43	992,187.04	-70,318,086.3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8,293.00				361,751.18							390,044.18		390,044.1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8,914.59								-68,914.59		-68,914.59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2,949,313.71							112,949,313.71	992,187.04	113,941,500.75	
4. 其他						184,580,716.73						-184,580,716.73		-184,580,716.73	
（三）利润分配											-2,138,221,176.80	-2,138,221,176.80		-2,138,221,176.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38,221,176.80	-2,138,221,176.80		-2,138,221,176.8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82,618.52					-382,618.52		-382,618.52
1. 本期提取							769,456.90					769,456.90		769,456.90
2. 本期使用							1,152,075.42					1,152,075.42		1,152,075.4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86,316,358.00			250,582,290.27	2,630,546,124.31	426,280,990.60	-5,933,263.91	9,153,143.64	796,931,859.27		6,272,900,300.49	12,214,215,821.47	159,353,853.88	12,373,569,675.35

公司负责人：何文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海燕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83,499,506.00			250,585,017.11	3,206,059,519.01	162,077,839.76			1,005,326,667.82	2,756,866,682.16	9,740,259,552.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83,499,506.00			250,585,017.11	3,206,059,519.01	162,077,839.76			1,005,326,667.82	2,756,866,682.16	9,740,259,552.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330.00			-9,859.34	83,392,676.22	27,001,158.85				909,131,741.49	965,514,729.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9,131,741.49	909,131,741.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30.00			-9,859.34	83,392,676.22	27,001,158.85					56,382,988.0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30.00				41,158.16						42,488.1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859.34							-9,859.34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83,351,518.06	27,001,158.85					56,350,359.2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83,500,836.00			250,575,157.77	3,289,452,195.23	189,078,998.61			1,005,326,667.82	3,665,998,423.65	10,705,774,281.86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86,288,065.00			250,651,204.86	3,195,131,670.19	241,700,273.87			727,096,818.40	2,391,019,214.14	9,008,486,698.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86,288,065.00			250,651,204.86	3,195,131,670.19	241,700,273.87			727,096,818.40	2,391,019,214.14	9,008,486,698.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8,293.00			-68,914.59	99,416,776.08	184,580,716.73				-365,646,336.78	-450,850,899.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72,574,840.02	1,772,574,840.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293.00				99,416,776.08	184,580,716.73					-85,135,647.6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8,293.00				361,751.18						390,044.1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113,429,557.50	184,580,716.73					-71,151,159.23
4. 其他					-14,374,532.60						-14,374,532.60
（三）利润分配										-2,138,221,176.80	-2,138,221,176.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38,221,176.80	-2,138,221,176.8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68,914.59							-68,914.59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86,316,358.00			250,582,290.27	3,294,548,446.27	426,280,990.60			727,096,818.40	2,025,372,877.36	8,557,635,799.70

公司负责人：何文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海燕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醴陵经济开发区东富工业园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桃源社区高发西路 20 号方大广场 1.2 号研发楼 1 号楼
3601

营业期限：长期

股本：268,350.0836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何文进

（二）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本公司属于建材行业。

公司经营范围：玻璃及制品生产、销售；建筑材料、原辅材料批零兼营；货运代理服务；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定位于高档优质浮法玻璃、节能玻璃、光伏太阳能玻璃、超薄电子玻璃及中性硼硅药用玻璃等市场，目前生产和销售主要包含为 0.33-19mm 优质浮法玻璃、超白浮法玻璃、着色（绿、蓝、灰）玻璃等玻璃原片；各种在线镀膜玻璃、离线阳光控制镀膜玻璃、离线 LOW-E 低辐射镀膜玻璃、钢化玻璃、夹层玻璃、中空玻璃等深加工节能玻璃；高铝超薄电子玻璃等等，主要劳务：提供普通货运、在港区内从事普通货运装卸、仓储、堆码、货运代理等服务。

（三）公司历史沿革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株洲旗滨玻璃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7 月 8 日。2010 年 3 月 18 日，公司创立大会通过决议，以截至 2010 年 1 月 31 日止原株洲旗滨玻璃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所对应的净资产按照 1:0.96729 的比例折合出资设立股份公司，经株洲市工商局批准登记注册，取得 43020000003344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本 50,000.00 万元，净资产与折合股本的差额作为资本公积。股权结构为：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原漳州旗滨置业有限公司）出资 33,650.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67.30%；俞其兵出资 16,100.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2.20%；建银国际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出资 250.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5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127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4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 16,800.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 66,800.00 万股。已于 2011 年 8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2012 年 5 月，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及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666.30 万元，由葛文耀等 158 名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 2,666.3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价格 3.82 元，变更后的股本为 69,466.30 万元。本次增资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审国际验字【2012】第 01020104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3 年 6 月，根据 2013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347.63 万元，股本人民币 347.63 万元，注册资本的减少均为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69,118.67 万元，股本人民币 69,118.67 万元。本次减资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审国际验字【2013】第 01020004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3 年 6 月，根据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 2013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由 93 名授予的激励对象认购预留限制性股票 307.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价格 3.82 元，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 307.00 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 69,425.67 万元。本次增资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审国际验字【2013】第 01020005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4 年 4 月，根据 2014 年第二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37.00 万元，股本人民币 37.00 万元，注册资本的减少均为回购注销部分已不

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69,388.67 万元，股本人民币 69,388.67 万元；同时，根据 2013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2013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于 2014 年 2 月 2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231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以非公开方式发行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4,545.00 万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4,545.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3,933.67 万元，股本人民币 83,933.67 万元。本次减资、增资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CHW 证验字【2014】第 0005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4 年 5 月，根据 2014 年第二届董事会十六次、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22.10 万元，股本人民币 22.10 万元，注册资本的减少均为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83,911.57 万元，股本人民币 83,911.57 万元；同时，根据 2014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2014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236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以非公开方式发行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7,967.00 万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7,967.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1,878.57 万元，股本人民币 101,878.57 万元。本次减资、增资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CHW 证验字【2015】第 001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 年 6 月，根据 2015 年第二届董事会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861.39 万元，股本人民币 861.39 万元，注册资本的减少均系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101,017.18 万元，股本人民币 101,017.18 万元。本次减资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CHW 证验字【2015】第 004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 年 3 月，根据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按照每 10 股转增 15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151,525.77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增加股本 151,525.77 万元，转股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252,542.95 万股。本次增资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CHW 证验字【2015】第 0065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6 年 7 月，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届董事会二十九次会议决议、2016 年第三届董事会三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2,128.975 万元，股本人民币 2,128.975 万元，注册资本的减少均系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250,413.975 万元，股本人民币 250,413.975 万元。本次减资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CHW 证验字【2016】第 0054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6 年 8 月，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由 308 名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 10,42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价格 1.63 元，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 10,42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260,833.975 万元，股本人民币 260,833.975 万元。本次增资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CHW 证验字【2016】第 0084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7 年 5 月，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335.181 万元，股本人民币 335.181 万元，注册资本的减少均系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260,498.794 万元，股本人民币 260,498.794 万元；同时，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由 92 名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 7,94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价格 2.28 元，增加股本人民币 7,945.00 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人民币 268,443.794 万元。本次减资、增资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CAC 证验字【2017】第 003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7 年 12 月，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三届董事会二十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484.5 万元，股本人民币 484.5 万元，均系回购注销部分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7,959.294 万元。本次减资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CAC 证验字【2017】第 0134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7年12月，根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由83名激励对象认购预留的限制性股票1,291.7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价格2.46元，公司申请增加股本人民币1,291.7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人民币269,250.994万元。本次增资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CAC证验字【2017】第0147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8年12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二十九、三十五、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415.00万元，股本人民币415.00万元，均为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268,835.994万元。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CAC证验字【2018】第0110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9年12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65.7万元，股本65.7万元，均为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268,770.294万元。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XYZH/2019CSA10746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0年3月，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54.98万元，股本54.98万元，均为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268,715.314万元。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XYZH/2020CSA10614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0年7月，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74.33万元，股本74.33万元，均为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268,640.984万元。2020年10月，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17.40万元，股本17.40万元，均为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268,623.584万元。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XYZH/2020CSAA10018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0年12月，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1.89万元，股本1.89万元，均为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268,621.6940万元。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XYZH/2022CSAA10002号验资报告验证。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9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4月9日发行了1,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50,000万元，期限6年。公司该可转债于2021年5月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旗滨转债”，债券代码“113047”。旗滨转债自2021年10月15日起可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自2021年10月15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旗滨转债转股股数为71,125股。截止2021年12月31日，“旗滨转债”累计转股数为71,125股，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8,628.8065万元，股本为人民币268,628.8065万元。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XYZH/2022CSAA10002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2年7月7日，公司注销回购用于股权激励剩余股份2,823,592股；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旗滨转债已转股数量为35,033.00股。转股及注销完成后，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将由268,628.8065万元变更为268,349.9506万元。

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期间，旗滨转债已转股数量为1,330股。转股后，截止2023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将由268,349.9506万元变更为268,350.0836万元。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子公司如下：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本节“八（一）”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详见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生产经营活动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公司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合并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在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合并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本公司将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企业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企业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企业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1 企业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2 企业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3 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4 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当表决权不能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时，如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并且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所决定，本公司需要评估这些合同安排，以评价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够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本公司可能难以判断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以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当考虑其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证据，从而判断其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1 本公司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2 本公司能否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或否决被投资方的重大交易；3 本公司能否掌控被投资方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成员的任命程序，或者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手中获得代理权；4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中的多数成员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之间存在某种特殊关系的，在评价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应当适当考虑这种特殊关系的影响。特殊关系通常包括：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是企业的现任或前职工、被投资方的经营依赖于本公司、被投资方活动的重大部分有本公司参与其中或者是以本公司的名义进行、本公司自被投资方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或享有可变回报的收益远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或其他类似权利的比例等。

本公司在判断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时，应当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本公司通常应当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整体进行判断。但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应当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以下简称“该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单独主体），进而判断是否控制该部分（单独主体）：1 该部分的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该部分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的其他负债；2 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一致。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

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后，由母公司编制。

母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十七）2 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在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将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公司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公司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应当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公司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

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收入的相关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3、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5、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消。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消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消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力，且该种法定权力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转移及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将被终止确认：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7、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下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包含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对象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外，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1)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应收对象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

以根据逾期信息为例：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应收对象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3)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4)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8、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也未计提损失准备。本公司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信用损失。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

1、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等，本公司将该应收账款作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并按照单项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账龄组合）	除单项计提、组合2、组合3之外的应收款项
组合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组合3（光伏玻璃销售业务组合）	光伏板块中因销售光伏玻璃而产生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1（账龄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3（光伏玻璃销售业务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1（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 龄	预期平均损失率
1 年以内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20%
3 至 4 年	30%

4至5年	50%
5年以上	100%

组合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3（光伏玻璃销售业务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预期平均损失率
账期内	1%
逾期0-3月（含3月）	5%
逾期3-12月（含12月）	30%
逾期1年以上	100%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按历史经验数据和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其他应收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该其他应收款作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并按照单项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性质的其他应收款，作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本公司基于历史实际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考虑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未来经济状况预测。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押金、保证金组合）	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组合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应收政府部门款项
组合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组合4（其他应收暂付款项）	除以上外的其他应收暂付款项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1（押金、保证金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4（其他应收暂付款项）	预期信用损失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 1（押金、保证金组合）和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依据预计收回时间及资金时间价值确定；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组合 4（其他应收暂付款项）比照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确定。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存货分为：在途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自制半成品和在产品等种类。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与本公司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一致，见本附注“三（十一）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冲减减值损失，做相反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1) 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以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初始计量金额；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将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认为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

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一部分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论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公

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浮法玻璃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节能玻璃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	5	6.33
药用玻璃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光伏玻璃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5	5	3.8-19
其中：光伏发电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5	3.8
电子玻璃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1、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使用权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有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的估计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权证
海域使用权	50	权证
专利权	5-20	权证、合同约定
非专利技术	8	合同约定
砂矿采矿权	7.5-30	权证、预计受益期
软件	5	权证、合同约定、预计受益期

3、无形资产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③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④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

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3、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年限	依据
玻璃集装架	5	受益年限
排污权有偿使用费	3-5	受益年限
借款承销费	3	合同约定
临时用地补偿	2	权证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

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例如客户奖励积分、未来购买商品的折扣券等）的合同，本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本公司对其所提供的质量保证的性质进行分析，如果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本公司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有权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4)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果公司有同类业务因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应当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分别进行说明。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如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则需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第 13 条及第 14 条描述本公司对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相关会计政策。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固定资产因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将原租赁及转租赁合同作为两个合同单独核算。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

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三、（十）7 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 2012 年 2 月 14 日财政部和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损益和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3、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选择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包括流动性折溢价、控制权溢价或少数股东权益折价等，但不包括准则规定的计量单元不一致的折溢价。不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折价或溢价。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存在出价和要价的，以在出价和要价之间最能代表当前情况下公允价值的价格确定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引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该准则的实施影响年初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等

其他说明:

2022 年 11 月 30 日, 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引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 [2022]3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对“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等会计处理问题进行了规范说明。根据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要求, 结合自身实际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并对前期会计处理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属于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上述规定, 根据衔接规定, 需对期初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9,815,000.82	380,206,264.10	10,391,263.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712,814,672.74	16,723,205,936.02	10,391,263.28
资产总计	24,434,070,080.72	24,444,461,344.00	10,391,263.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3,454,801.92	213,846,065.20	10,391,263.2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44,755,895.17	5,755,147,158.45	10,391,263.28
负债合计	11,509,214,926.54	11,519,606,189.82	10,391,263.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434,070,080.72	24,444,461,344.00	10,391,263.28

注: 本次追溯调整对母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及 2022 年财务报表无影响; 由于追溯调整前我司已按照税会差异确认递延税项, 单项交易所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净额列示, 现按照解释第 16 号文件要求调整为按总额分项列示, 故此次调整未涉及损益, 不影响未分配利润, 上述追溯影响数据未经审计。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颁布的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 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实际情况, 能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 符合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 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的增值税之和计算缴纳	1%、3%、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25%、24%、17%、15%
马来西亚销售与服务税（SST）	马来西亚 2018 年 9 月 1 日执行，国内采购应税货物按照 10% 缴纳 SST、采购应税服务按照 6% 缴纳 SST	6%、10%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的增值税之和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的增值税之和计算缴纳	2%
资源税	原矿、精砂销售价格	5%、4%、3%、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母公司	25%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15%
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15%
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15%
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15%
平湖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15%
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15%
湖南旗滨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东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15%
漳州旗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旗滨集团（新加坡）有限公司	17%
南方节能玻璃（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4%
旗滨集团（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4%
旗滨矿业（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4%
湖南旗滨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南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15%
沙巴旗滨光伏新材料（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4%

沙巴旗滨硅材料（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4%
长兴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15%

注：除上述公司外，本公司其他各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均为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4日经福建省科技厅、福建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关于认定福建省2022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认定为2022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35001412，发证日期为2022年12月14日，有效期三年。公司2023年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2) 本公司一级子公司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0日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关于公布湖南省2021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湘科计〔2021〕64号认定为2021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43001739，发证日期为2021年9月18日，有效期三年。公司2023年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3) 本公司一级子公司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经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科学技术部火炬中心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国科火字〔2020〕251号文件认定为2020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33000333，发证日期为2020年12月1日，有效期三年。目前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评正在进行中，公司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暂按15%的税率缴纳。

(4) 本公司一级子公司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0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对广东省2021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认定为2021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44002579，有效期三年。公司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5)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广东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19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公示广东省2022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认定为2022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44000374，有效期三年。公司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6) 本公司一级子公司平湖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24日经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关于浙江省2022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认定为2022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33006427，发证日期2022年12月24日，有效期三年。公司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7) 本公司一级子公司湖南旗滨光能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18日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关于对湖南省认定机构2022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公示的通知》认定为2022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43001215，发证日期2022年10月18日，有效期三年。公司2023年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8) 本公司一级子公司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经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科学技术部火炬中心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国科火字〔2020〕251号文件认定为2020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33002225，发证日期为2020年12月1日，有效期三年。目前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评正在进行中，公司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暂按15%的税率缴纳。

(9) 本公司一级子公司湖南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于2022年1月10日经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湖南省2021年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第一批补充备案的公告》认定为2021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43002616，发证日期为2021年9月8日，有效期三年。公司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10) 本公司一级子公司湖南旗滨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0日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关于公布湖南省2021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湘科计〔2021〕64号认定为2021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43001496，发证日期为2021年9月18日，有效期三年。公司2023年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11) 本公司一级子公司长兴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24日经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关于浙江省2022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认定为2022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33008804，发证日期2022年12月24日，有效期三年。公司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12)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漳州旗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4 日经福建省科技厅、福建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关于认定福建省 2022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认定为 2022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35001338，发证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14 日，有效期三年。公司 2023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税率缴纳。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6,520.79	14,752.36
银行存款	3,561,588,832.47	3,136,414,430.51
其他货币资金	119,909,267.37	190,046,053.46
合计	3,681,534,620.63	3,326,475,236.3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170,164,363.64	299,451,798.87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说明：

注：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复垦保证金和保函保证金等。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26,400,330.96	291,529,193.39
商业承兑票据	30,498,874.19	
合计	356,899,205.15	291,529,193.3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465,160,790.87	158,281,313.91
商业承兑票据		1,300,000.00

合计	3,465,160,790.87	159,581,313.91
----	------------------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3（光伏玻璃销售业务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逾期0-3月	10,871,914.61	543,595.73	5%
逾期3-12月	5,828,696.80	1,748,609.04	30%
合计	16,700,611.41	2,292,204.7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9,191,409.92	100.00	2,292,204.77	0.64	356,899,205.15	291,529,193.39	100			291,529,193.39
其中：										
组合3（光伏玻璃销售业务组合）	16,700,611.41		2,292,204.77	6.99	14,408,406.64					
合计	359,191,409.92	/	2,292,204.77	/	356,899,205.15	291,529,193.39	/	/	/	291,529,193.3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2,292,204.77			2,292,204.77
合计		2,292,204.77			2,292,204.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971,210,212.43
1 年以内小计	971,210,212.43
1 至 2 年	20,420,070.58
2 至 3 年	3,913,977.8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665,773.24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997,210,034.1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910,884.21	0.69	6,910,884.21	100	0	7,146,787.96	0.86	7,146,787.96	100.00	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0,299,149.93	99.31	31,525,085.66	3.18	958,774,064.27	825,617,179.33	99.14	29,249,660.16	3.54	796,367,519.17
其中：										
其中：组合 1 (账龄组合)	377,691,692.62	37.88	20,031,741.33	5.30	357,659,951.29	371,033,721.89	44.55	19,412,595.74	5.23	351,621,126.15
其中：组合 3 (光伏玻璃销售业务组合)	612,607,457.31	61.43	11,493,344.33	1.88	601,114,112.98	454,583,457.44	54.59	9,837,064.42	2.16	444,746,393.02
合计	997,210,034.14	100.00	38,435,969.87	3.85	958,774,064.27	832,763,967.29	100.00	36,396,448.12	4.371	796,367,519.1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2,587,114.99	2,587,114.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1,192,260.81	1,192,260.8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1,122,210.36	1,122,210.3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客户小计	2,009,298.05	2,009,298.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910,884.21	6,910,884.21	100.00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58,572,755.13	17,817,100.03	5.00
1~2 年(含 2 年)	16,273,966.48	1,627,396.66	10.00
2~3 年(含 3 年)	2,663,981.59	532,947.82	20.00
3~4 年(含 4 年)	180,989.42	54,296.83	30.00
合计	377,691,692.62	20,031,741.33	5.3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3（光伏玻璃销售业务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期内	534,088,874.56	4,793,467.13	1
逾期 0-3 月（含 3 月）	67,185,787.10	3,359,289.36	5
逾期 3-12 月（含 12 月）	11,095,792.24	3,328,737.67	30
合计	612,370,453.90	11,481,494.16	1.8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36,396,448.12	9,502,774.66	7,463,252.91			38,435,969.87
合计	36,396,448.12	9,502,774.66	7,463,252.91			38,435,969.8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客户 1	77,107,431.00	7.73	771,074.31
客户 2	72,724,188.72	7.29	727,241.89
客户 3	28,875,032.67	2.90	378,739.52
客户 4	28,535,112.18	2.86	362,634.92
客户 5	27,554,778.99	2.76	575,959.56
合计	234,796,543.56	23.55	2,815,650.19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93,078,427.18	188,316,834.03
合计	193,078,427.18	188,316,834.0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39,884,908.04	95.53	208,632,250.37	96.31
1 至 2 年	6,678,220.72	2.66	7,887,076.55	3.64
2 至 3 年	4,498,828.09	1.79	113,987.73	0.05
3 年以上	51,777.56	0.02		
合计	251,113,734.41	100.00	216,633,314.65	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
供应商 1	50,419,808.32	20.08
供应商 2	48,663,592.92	19.38
供应商 3	19,725,365.11	7.86
供应商 4	12,795,733.81	5.10
供应商 5	11,014,055.47	4.39
合计	142,618,555.63	56.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3,861,159.02	77,938,734.58
合计	53,861,159.02	77,938,734.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4).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42,436,256.03
1 年以内小计	42,436,256.03
1 至 2 年	7,557,799.74
2 至 3 年	7,875,206.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87,940.60
4 至 5 年	1,248,345.14
5 年以上	8,906.04
合计	59,614,453.55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30,956,884.08	28,440,283.77
员工借款	1,331,597.64	292,035.88
代收代付款项	4,831,798.16	6,792,656.49
应收股权款		
出口退税	1,790,721.25	2,931,235.71
其他	20,703,452.42	45,742,420.19
合计	59,614,453.55	84,198,632.04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5,129,533.69	706,379.00	423,984.77	6,259,897.4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80,936.68			380,936.68
本期转回	879,745.03			879,745.0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7,204.10			7,204.10
其他变动	-478,826.00	7,800.00	470,435.52	-590.48
2023年6月30日余额	4,144,695.24	714,179.00	894,420.29	5,753,294.5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6,259,897.46	380,936.68	879,745.03	7,204.10	-590.48	5,753,294.53
合计	6,259,897.46	380,936.68	879,745.03	7,204.10	-590.48	5,753,294.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204.1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K. K. I. P. SDN BHD	押金及保证金	11,634,000.00	1 年内	21.60%	619,010.00
绍兴柯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押金及保证金	6,983,600.00	2-3 年	12.97%	1,396,720.00
湖南旗滨湘鑫气体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3,492,660.79	1 年内	6.48%	174,633.04
深圳市方大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603,678.00	5 年内	2.98%	583,708.85
SERLICA MINERALS SDN. BHD	押金及保证金	1,551,181.22	1 年内	2.88%	77,560.00
合计	/	25,265,120.01	/	46.91%	2,851,631.89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39,674,530.85	35,255,615.53	1,204,418,915.32	1,151,634,614.69	35,805,631.02	1,115,828,983.67
在产品	10,224,445.90		10,224,445.90	13,567,961.25		13,567,961.25
库存商品	1,146,167,290.46	17,849,208.80	1,128,318,081.66	853,625,620.94	27,845,820.61	825,779,800.33
周转材料	7,946,369.05		7,946,369.05	3,472,712.16		3,472,712.16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2,404,012,636.26	53,104,824.33	2,350,907,811.93	2,022,300,909.04	63,651,451.63	1,958,649,457.4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5,805,631.02	1,168,398.05		1,718,413.53		35,255,615.53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7,845,820.61	-87,302.59		9,909,309.22		17,849,208.8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63,651,451.63	1,081,095.46		11,627,722.75		53,104,824.3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预估进项税额	52,484,084.26	6,566,113.91
增值税留抵税额	175,969,944.37	114,296,503.40
预缴税金	114,341,388.02	51,006,788.05
一年内摊销的费用	13,540,552.15	6,838,138.32
在产品	623,047,794.83	686,637,574.74

合计	979,383,763.63	865,345,118.42
----	----------------	----------------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泰特博旗滨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励珀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19,050.19									1,019,050.19	9,569,704.60
深圳市鹤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漳州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14,574,932.48			702,934.54						15,277,867.02	
河源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18,212,397.50			798,275.02						19,010,672.52	
绍兴南玻旗滨新能源有限公司	4,154,998.94			229,595.12						4,384,594.06	
湖南旗滨湘鑫气体有限公司	10,380,675.21			-373,375.95						10,007,299.26	
宁海昆仑旗滨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小计	48,342,054.32	2,000,000.00		1,357,428.73						51,699,483.05	9,569,704.60
合计	48,342,054.32	2,000,000.00		1,357,428.73						51,699,483.05	9,569,704.60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691,304,083.54	9,975,121,906.99
固定资产清理	21,981,870.64	1,743,619.87
合计	10,713,285,954.18	9,976,865,526.86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311,625,557.07	8,000,648,245.03	58,394,221.97	862,353,740.88	16,233,021,764.95
2. 本期增加金额	576,799,327.67	799,242,226.99	7,139,317.66	120,748,567.67	1,503,929,439.99
(1) 购置		20,430,487.83	5,082,163.61	24,589,779.86	50,102,431.30
(2) 在建工程转入	577,017,917.01	772,580,940.27	316,814.16	84,238,284.37	1,434,153,955.81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218,589.34	6,230,798.89	1,740,339.89	11,920,503.44	19,673,052.88
3. 本期减少金额	170,075,773.69	492,926,740.54	9,213,433.37	74,543,291.17	746,759,238.77
(1) 处置或报废	1,077,412.12	88,667,051.00	8,006,949.67	14,467,857.29	112,219,270.08
(2) 固定资产改良转入 在建工程	155,453,880.10	389,732,173.69		57,691,036.74	602,877,090.53
(3) 其他	13,544,481.47	14,527,515.85	1,206,483.70	2,384,397.14	31,662,878.16
4. 期末余额	7,718,349,111.05	8,306,963,731.48	56,320,106.26	908,559,017.38	16,990,191,966.1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80,095,035.06	3,039,332,589.15	43,021,682.59	614,941,888.83	6,077,391,195.63
2. 本期增加金额	172,158,860.70	356,538,885.90	2,405,440.45	31,299,200.33	562,402,387.38
(1) 计提	172,163,225.47	356,197,826.65	2,390,638.76	28,825,773.28	559,577,464.16
(2) 非同一控制并入					

(3) 其他	-4,364.77	341,059.25	14,801.69	2,473,427.05	2,824,923.22
3. 本期减少金额	64,793,802.21	379,390,073.02	7,361,174.37	66,593,326.35	518,138,375.95
(1) 处置或报废	149,054.97	77,285,739.70	7,330,040.01	13,536,517.24	98,301,351.92
(2) 固定资产改良转入 在建工程	63,026,193.41	297,369,159.36		52,573,799.51	412,969,152.28
(3) 其他	1,618,553.83	4,735,173.96	31,134.36	483,009.60	6,867,871.75
4. 期末余额	2,487,460,093.55	3,016,481,402.03	38,065,948.67	579,647,762.81	6,121,655,207.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04,680,886.66	74,028,524.52	73,008.27	1,726,242.88	180,508,662.3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858,542.12	2,196,945.23		220,499.41	3,275,986.76
(1) 处置或报废	858,542.12	2,196,945.23		220,499.41	3,275,986.76
4. 期末余额	103,822,344.54	71,831,579.29	73,008.27	1,505,743.47	177,232,675.5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127,066,672.96	5,218,650,750.16	18,181,149.32	327,405,511.10	10,691,304,083.54
2. 期初账面价值	4,826,849,635.35	4,887,287,131.36	15,299,531.11	245,685,609.17	9,975,121,906.9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湖南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房产	613,781.46	正在准备办理中
醴陵旗滨硅业有限公司房产	48,746,842.61	正在准备办理中
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房产	2,269,628.16	正在准备办理中
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房产	35,684,233.45	正在准备办理中
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房产	1,449,661.23	正在准备办理中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房产	34,318,412.53	正在准备办理中
合计：	123,082,559.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21,981,870.64	1,743,619.87
合计	21,981,870.64	1,743,619.87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217,756,881.26	2,770,009,838.32
工程物资	122,466,768.61	31,914,391.06
合计	4,340,223,649.87	2,801,924,229.38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4,220,840,526.97	3,083,645.71	4,217,756,881.26	2,778,632,268.28	8,622,429.96	2,770,009,838.32
合计	4,220,840,526.97	3,083,645.71	4,217,756,881.26	2,778,632,268.28	8,622,429.96	2,770,009,838.3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湖南节能二期产能扩建项目	182,000,000.00	11,024,171.38	7,758,938.71	4,192,776.87		14,590,333.22	26.25	26.25				自筹+可转债募集资金
长兴节能玻璃工厂工程	655,858,600.00	1,302,448.95	1,217,927.93	2,158,817.90		361,558.98	80.00	97.00	1,002,574.28			自筹+可转债募集资金
天津节能玻璃工厂工程	573,295,800.00	34,072,722.71	-13,965,479.01	-15,898,890.97		36,006,134.67	89.29	89.29				自筹+可转债募集资金
漳州高透基板材料生产线项目	2,475,010,000.00	1,000,661,725.00	554,036,312.96	935,473,754.09		619,224,283.87	76.00	80.00	15,556,457.44	12,042,366.23	3.03	自筹+贷款
湖南药玻中性硼硅药用玻璃生产线二期	232,670,000.00	211,114,910.35	25,639,284.49	236,754,194.84		0.00	100.00	100.00	8,542,947.34	2,341,895.18	3.49	自筹+贷款
漳州旗滨泊位建设工程	115,966,900.00	10,715,518.11	17,147,487.36			27,863,005.47	24.03	31.83				自筹
高性能电子玻璃生产线项目	780,000,000.00	21,319,582.94	248,947,707.45			270,267,290.39	34.65	60.00	70,711.12	70,711.12	3.20	自筹+贷款
宁波高透基板材料项目	2,826,905,683.00	291,506,870.42	791,722,913.11	109,858.42		1,083,119,925.11	63.00	73.00	14,863,013.21	11,708,748.92	3.20	自筹+贷款
光电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491,665,574.80	230,591,260.07	6,447,294.93	788,334.26		236,250,220.74	80.37	81.19	3,063,791.75	1,608,422.06	3.20	自筹+贷款
云南昭通高透基材项目	5,185,505,594.58	18,359,657.33	109,448,827.58			127,808,484.91	12.01	12.01	1,057,793.88	1,057,793.88	3.10	自筹+贷款
沙巴建筑工程	3,120,620,000.00	141,742,604.23	292,520,302.75			434,262,906.98	29.00	50.00	174,166.67	174,166.67	3.70	自筹+贷款
沙巴石英砂项目	557,217,371.00	343,948,394.44	88,246,486.06			432,194,880.50	77.56	77.56	1,540,163.93	1,540,163.93	3.60	自筹+贷款
河源二线冷修技改项目	130,352,592.00		116,266,608.72			116,266,608.72	89.00	90.00				自筹
四川高性能电子玻璃生产线项目	976,618,000.00		1,209,365.41			1,209,365.41	0.12	0.12				自筹
长兴二线冷修技改项目	359,872,934.78		140,422,935.89			140,422,935.89	39.02	39.02				自筹
宁波码头工程项目	161,094,317.10		3,620,054.45	3,100,465.00		519,589.45	2.25	2.25				自筹
沙巴码头工程项目	293,232,629.00		43,156,485.95			43,156,485.95	14.72	15.00				自筹
其他项目		462,272,402.35	442,518,759.76	267,474,645.40		637,316,516.71			16,547,815.26	480,841.15		
合计	19,117,885,996.26	2,778,632,268.28	2,876,362,214.50	1,434,153,955.81		4,220,840,526.97			62,419,434.88	31,025,109.14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安装设备						
工程材料	122,466,768.61		122,466,768.61	31,914,391.06		31,914,391.06
合计	122,466,768.61		122,466,768.61	31,914,391.06		31,914,391.06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129,262.71	166,897,184.33	695,781.98	7,458,000.06	203,180,229.08
2. 本期增加金额	708,477.77	3,135,101.65			3,843,579.42
(1) 购置					
(2) 其他	708,477.77	3,135,101.65			3,843,579.42
3. 本期减少金额	2,606,559.30		2,336.07		2,608,895.37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2,606,559.30		2,336.07		2,608,895.37
4. 期末余额	26,231,181.18	170,032,285.98	693,445.91	7,458,000.06	204,414,913.1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6,480,513.13	4,144,254.32	554,561.59	6,399,605.33	27,578,934.37

2. 本期增加金额	6,021,488.51	2,932,836.01	72,536.35	370,344.68	9,397,205.55
(1) 计提	6,021,488.51	2,932,836.01	72,536.35	370,344.68	9,397,205.55
3. 本期减少金额	562,731.90				562,731.90
(1) 处置					
(2) 其他	562,731.90				562,731.90
4. 期末余额	21,939,269.74	7,077,090.33	627,097.94	6,769,950.01	36,413,408.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291,911.44	162,955,195.65	66,347.97	688,050.05	168,001,505.11
2. 期初账面价值	11,648,749.58	162,752,930.01	141,220.39	1,058,394.73	175,601,294.71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海域使用权	砂矿采矿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55,208,671.53	21,090,930.09	21,941,885.72	461,001.97	209,798,837.82	22,755,459.56	2,031,256,786.69
2. 本期增加金额	41,963,307.76			3,100,465.00	146,108,287.93	3,830,193.23	195,002,253.92
(1) 购置	42,892,746.14			3,100,465.00	146,108,287.93	3,846,619.69	195,948,118.7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929,438.38					-16,426.46	-945,864.8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797,171,979.29	21,090,930.09	21,941,885.72	3,561,466.97	355,907,125.75	26,585,652.79	2,226,259,040.6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8,066,483.60	10,167,129.49	21,708,947.73	110,448.30	18,999,407.07	12,937,666.10	241,990,082.29
2. 本期增加金额	16,377,826.94	1,066,198.52	18,844.41	17,720.70	10,933,131.21	1,736,055.62	30,149,777.40
(1) 计提	16,377,826.94	1,066,198.52	18,844.41	17,720.70	10,933,131.21	1,736,055.62	30,149,777.40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94,444,310.54	11,233,328.01	21,727,792.14	128,169.00	29,932,538.28	14,673,721.72	272,139,859.6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02,727,668.75	9,857,602.08	214,093.58	3,433,297.97	325,974,587.47	11,911,931.07	1,954,119,180.92
2.期初账面价值	1,577,142,187.93	10,923,800.60	232,937.99	350,553.67	190,799,430.75	9,817,793.46	1,789,266,704.4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的		处置		
彝良永昌矿电开 发投资有限公司	2,998,190.02					2,998,190.02
合计	2,998,190.02					2,998,190.0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排污权有偿使用费	37,272,568.42		5,350,613.06		31,921,955.36
催化剂	13,131,592.93	5,290,854.58	6,459,247.66		11,963,199.85
除尘布袋	4,015,727.11	4,624,923.54	3,910,344.72		4,730,305.93
玻璃集装架	19,425.98		19,425.98		
矿山补偿费	95,832,068.24	8,973,250.00	4,238,848.82		100,566,469.42
高可靠性接电费	1,635,220.20		188,679.24		1,446,540.96
排水沟及道路修筑工程	1,098,217.63		234,840.79		863,376.84
废石清理及山皮采剥工程	5,460,081.26		882,603.42		4,577,477.84
其他待摊支出	11,034,098.14	38,662.39	1,837,453.85		9,235,306.68
合计	169,498,999.91	18,927,690.51	23,122,057.54		165,304,632.88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9,395,120.84	42,978,392.19	259,601,855.68	43,566,905.4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6,219,525.62	33,771,398.93	74,571,578.75	12,032,151.58
可抵扣亏损	933,665,031.21	194,654,004.52	892,930,447.23	179,125,449.95
股权激励成本及税差	61,399,578.27	14,689,670.90	28,247,604.02	6,706,812.38
递延收益	317,866,992.31	58,788,885.64	236,942,516.50	37,310,902.00
预提费用	216,277,587.68	54,069,396.92	361,690,547.81	90,422,636.95
租赁业务及其他	51,214,067.71	9,910,756.48	57,739,563.92	11,041,405.84
合计	2,016,037,903.63	408,862,505.58	1,911,724,113.91	380,206,264.1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2,313,990.68	3,078,497.67	13,874,205.59	3,468,551.4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加速折旧	714,724,927.41	128,398,665.05	746,638,347.84	133,386,668.33

试生产损益	34,502,566.09	5,438,936.47	36,833,572.64	5,806,059.09
其他（可转 债）	212,846,919.24	53,211,729.81	243,198,589.57	60,793,523.10
公允价值变动 应纳税				
租赁业务及其 其他	46,854,625.89	9,054,176.76	53,738,590.64	10,391,263.28
合计	1,021,243,029.31	199,182,005.76	1,094,283,306.28	213,846,065.2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8,358,761.39	31,363,110.93
可抵扣亏损	21,639,359.42	14,418,078.81
合计	49,998,120.82	45,781,189.7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2025			
2026		129,793.29	
2027	2,448,739.89	2,822,262.55	
2028			
2029			
2030			
2031	2,040,188.55	2,040,188.55	
2032	5,481,830.09	5,481,830.09	
2033	3,916,909.12	3,916,909.12	
2034	7,606,122.15		
合计	21,493,789.80	14,390,983.6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报告期期末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主要系一级子公司福建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 2,448,739.89 元，二级子公司马来旗滨矿业有限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 19,045,049.91 元，二级子公司旗滨集团（新加坡）有限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 145,569.62 元。根据马来西亚国税局 2022 年 6 月 30 日发布的最新税法税前可弥补亏损期限由原来的 7 年延长至 10 年，新加坡税法可弥补亏损期限为无限期，福建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未弥补亏损期限为 5 年。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行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款	1,150,256,737.33		1,150,256,737.33	587,778,045.90		587,778,045.90
预付工程款和工程物资	221,611,075.32		221,611,075.32	456,703,632.42		456,703,632.42
预付土地款	233,090,337.19		233,090,337.19	211,688,073.63		211,688,073.63
预付排污许可证费	10,250,800.00		10,250,800.00	10,250,800.00		10,250,800.00
预付矿山采矿权				112,000,000.00		112,000,000.00
其他	82,120.37		82,120.37	82,120.37		82,120.37
合计	1,615,291,070.21		1,615,291,070.21	1,378,502,672.32		1,378,502,672.32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623,182,000.00	1,058,119,395.64
信用借款		
合计	623,182,000.00	1,058,119,395.6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527,856,646.95	586,774,833.77
合计	527,856,646.95	586,774,833.7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007,651,039.68	880,143,665.04
设备款	336,140,082.39	93,014,090.27
工程款	915,932,975.31	863,793,443.73
合计	2,259,724,097.38	1,836,951,199.0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玻璃销售无合同尾款		3,268.43
合计		3,268.4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86,806,021.19	108,313,081.38
合计	86,806,021.19	108,313,081.3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66,171,461.09	667,274,583.96	827,116,736.34	406,329,308.7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02,689.24	48,889,828.69	48,922,481.90	470,036.03
三、辞退福利		425,256.26	425,256.26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66,674,150.33	716,589,668.91	876,464,474.50	406,799,344.7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1,023,127.86	587,603,539.67	747,743,745.81	400,882,921.72
二、职工福利费	137,974.21	25,303,182.79	25,281,399.78	159,757.22
三、社会保险费	265,722.75	28,298,663.80	28,303,745.63	260,640.9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2,319.71	22,960,716.94	22,963,712.47	129,324.18
工伤保险费	133,403.04	4,311,774.50	4,313,860.80	131,316.74
生育保险费		1,026,172.36	1,026,172.36	
四、住房公积金	826,180.22	21,816,399.01	21,860,717.42	781,861.8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18,456.05	4,147,477.59	3,821,806.60	4,244,127.04
六、短期带薪缺勤		105,321.10	105,321.10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66,171,461.09	667,274,583.96	827,116,736.34	406,329,308.7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78,873.40	47,143,046.69	47,176,178.44	445,741.65
2、失业保险费	23,815.84	1,746,782.00	1,746,303.46	24,294.3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02,689.24	48,889,828.69	48,922,481.90	470,036.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8,426,682.63	39,363,184.95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95,458,853.43	11,345,521.56
个人所得税	10,863,112.50	16,876,451.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20,647.82	1,608,390.85
印花税	3,673,905.47	2,554,983.58
房产税	11,010,089.92	14,194,913.16
教育费附加	2,847,138.97	1,642,014.33
土地使用税	9,039,283.50	13,546,193.99
资源税	394,333.69	877,127.24
环保税	3,372,027.14	3,353,644.79
其他	7,468,106.31	4,943,923.23
合计	216,074,181.38	110,306,348.71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8,329,326.72	8,185,917.3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20,846,807.61	967,899,189.43
合计	1,129,176,134.33	976,085,106.82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6,165,874.43	3,625,158.28
企业债券利息	2,049,946.34	4,386,864.2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3,505.95	173,894.85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8,329,326.72	8,185,917.3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保证金	457,896,219.34	377,151,961.83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29,099,275.20	129,099,275.20
其他	533,851,313.07	461,647,952.40
合计	1,120,846,807.61	967,899,189.4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东山县国土资源局	5,687,500.00	土地恢复治理保证金
合计	5,687,5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12,782,568.24	260,014,914.27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6,949,087.68	71,001,433.87
合计	579,731,655.92	331,016,348.14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7,728,051.48	10,152,714.22
期末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58,281,313.90	180,000,029.29
预提费用		62,555.60
合计	166,009,365.38	190,215,299.1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6,234,265,201.85	3,556,842,841.04
信用借款		
抵押+保证借款	200,000,000.00	111,000,000.00
合计	6,434,265,201.85	3,667,842,841.0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旗滨转债-面值	1,498,636,000.00	1,498,652,000.00
旗滨转债-利息调整	-212,871,416.45	-243,198,589.57
合计	1,285,764,583.55	1,255,453,410.43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旗滨转债	100	2021年4月9日	6年	1,500,000,000.00	1,255,453,410.43		3,655,559.45	30,327,173.12		1,285,764,583.55
合计	/	/	/	1,500,000,000.00	1,255,453,410.43		3,655,559.45	30,327,173.12		1,285,764,583.55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票面利率：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60%、第四年 1.0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归还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转股期起止日期：2021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7 年 4 月 8 日；

转股条件：持有人可以将自己账户内的“旗滨转债”全部或部分申请转为本公司股票；可转债转股申报单位为手，一手为 1,000 元面额，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一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转股时不足转换 1 股的可转债部分，本公司将于转股申报日的次一个交易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兑付。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租赁负债	122,887,864.57	127,430,548.3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6,949,087.68	71,001,433.87
合计	55,938,776.89	56,429,114.44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市级技改政府补助	3,000,000.00			3,000,000.00	见注释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

其他说明：

市级技改政府补助系根据东源县财政局文件东财工[2018]26号文《关于下达2017年市级工业技改创新专项资金的通知》，2018年8月15日子公司广东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与东源县城投资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市级工业技改创新专项资金股权投资协议书》；协议规定：本次股权投资资金为300万元，此笔技改创新资金全部用于企业智能化改造项目；投资年限为10年；股权投资项目达到投资期限或约定投资条件时，应适时开展项目验收（完工评价），进行股权转向、减持、其他股东回购以及清算等，实现财政资金退回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复垦费用	19,629,761.36	17,843,954.57	根据复垦方案预提
合计	19,629,761.36	17,843,954.57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30,685,970.15	101,851,588.00	37,394,309.80	495,143,248.35	按资产使用年限分摊或需验收项目
政府补助	4,840,817.75		1,305,547.04	3,535,270.71	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合计	435,526,787.90	101,851,588.00	38,699,856.84	498,678,519.0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码头配套设施补助资金	51,450,000.00			2,100,000.00		49,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发展资金	45,510,467.00			10,323,106.02		35,187,360.98	与资产相关
专项资金项目补充贴息	364,324.71			204,865.13		159,459.58	与资产相关
醴陵市公租房建设资金	5,800,333.33			239,250.00		5,561,083.33	与资产相关
碳排放指标补助	5,766,666.73			1,250,000.00		4,516,666.73	与资产相关
母公司搬迁补偿	243,823,015.09			19,029,082.50		224,793,932.59	与资产相关
长兴建设补助资金	2,286,557.56			457,552.32		1,829,005.24	与资产相关
东山港区城垵作业区公共航道项目	1,122,916.45			38,500.02		1,084,416.43	与资产相关
东山财政局发展专项切块资金	48,613.07			36,460.02		12,153.05	与资产相关
设备改造补助	26,446,866.24			1,522,898.64		24,923,967.60	与资产相关
湖南省专项资金补贴	3,231,935.59	6,500,000.00		375,830.58		9,356,105.01	与资产相关
经济奖励补贴	32,117,574.27	878,500.00		1,006,137.99		31,989,936.28	与资产相关
购置智能化装备补助	330,000.08			25,714.26		304,285.82	与资产相关
标准厂房建设补助资金	3,271,088.84			109,166.70		3,161,922.14	与资产相关
排放指标补助资金	8,615,611.19			615,400.80		8,000,210.39	与资产相关
保障性住房补助金	4,840,817.75			1,305,547.04		3,535,270.71	与收益相关
东山发展和改革局项目扩投奖励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波光伏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补助资金		90,973,088.00				90,973,088.00	与资产相关
电子二线投产政府补助		3,500,000.00		60,344.82		3,439,655.1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35,526,787.90	101,851,588.00		38,699,856.84		498,678,519.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递延收益—码头配套设施补助资金：根据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与福建省东山县交通局签署的《关于旗滨玻璃有限公司建设东山县 3 万吨级公用码头的协议》，2012 年公司收到东山县交通局码头配套设施补助资金 84,000,000.00 元，用于漳州市港区城垵作业区 2 号泊位 3 万吨级公共码头建设，2012 年确认为递延收益，按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分摊。

注 2：递延收益—产业发展基金：2013 年 8 月 20 日醴陵市人民政府《关于奖励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产业发展基金的批复》同意奖励公司产业发展基金 19,646.21 万元，用于旗滨株洲生产线整体搬迁改造升级项目基础设施的建设；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收到醴陵市财政局预算内存款户 2013 年拨付的建设资金 185,000,000.00 元和 2014 年拨付的技术改造支出 21,462,120.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在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摊销。

注 3：递延收益—SO2 排放指标交易补助：根据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政府文件绍柯政函[2013]81 号《关于补助浙江玻璃生产线异地技改排污指标所需费用的承诺函》，为了支持子公司绍兴旗滨

杨汛桥分公司 6 条玻璃生产线实施异地技术改造，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收到绍兴市柯桥区杨汛桥镇财政所拨付的 SO2 排放指标交易补助 25,000,000.00 元，收到当期确认的递延收益，在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摊销。

注 4：递延收益—母公司搬迁补偿：根据株洲市清水塘地区清水湖生态新城总体规划要求，2012 年 5 月 18 日，株洲市人民政府批复同意本公司株洲玻璃生产线整体搬迁至醴陵市。同日，公司与株洲市湘江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株洲玻璃生产线整体搬迁补偿协议》，整体搬迁补偿金额为 10.4 亿元。母公司搬迁项目醴陵五线点火投产，与资产相关的搬迁补偿结转递延收益 243,086,624.62 元，在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摊销。

注 5：递延收益—设备改造补助：①根据东源县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印发《河源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转发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实施 2019 年加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奖励力度资金项目的通知》，本公司一级子公司广东旗滨节能有限公司收到东源县财政局于 2020 年 4 月拨付的扶持资金 10,500,000.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②根据河源市财政局印发《关于下达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普惠性）专项资金的通知》（河财工〔2019〕121 号文件），本公司一级子公司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收到东源县财政局拨付的扶持资金 7,796,2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③根据漳州市财政局《漳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一批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转移支付专项资金漳州市项目的通知》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收到东山县财政局于 2021 年 3 月拨付的扶持资金 1,050,800.00 元，2021 年 5 月拨付的扶持资金 1,050,700.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④根据河源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的通知》（河财工【2022】13 号）广东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收到镀膜玻璃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2,653,800.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⑤根据漳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漳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1 年第一批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漳州市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5 月收到 2,000,000.00 元、2022 年 10 月收到 500,000.00 元、2022 年 11 月收到 3,545,900.00 元，共计收到 6,045,900.00 元技改补助资金，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注 6：递延收益—经济奖励补贴：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切实加强全市重大平台项目准入管理的指导意见》（湖政办发〔2017〕106 号文件）本公司与湖州南太湖产业集聚区长兴分区管委会签订合作协议，本公司一级子公司长兴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收到湖州南太湖产业集聚区长兴分区管委会于 2020 年 7 月拨付的扶持资金 8,635,800.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切实加强全市重大平台项目准入管理的指导意见》（湖政办发〔2017〕106 号文件）本公司与湖州南太湖产业集聚区长兴分区管委会签订合作协议，本公司一级子公司长兴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收到湖州南太湖产业集聚区长兴分区管委会于 2021 年 6 月拨付的扶持资金 8,635,800.00 元，2021 年 8 月拨付的扶持资金 11,514,400.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③根据《长兴县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本公司一级子公司长兴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收到长兴县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拨付的补助资金 710,560.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④根据绍政办发〔2019〕26 号《关于加快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本公司一级子公司浙江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收到绍兴市越城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政府补助资金 1,247,400.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⑤根据长兴县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本公司一级子公司长兴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收到长兴县经济和信息化局财政授权支付专户拨付的政府补助资金 3,050,300.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注 7：递延收益—湖南省专项资金补贴：①根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省“100 个重大产品创新”项目（2018 年第四批制造强省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企指【2018】59 号），本公司一级子公司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收到郴州市资兴市财政局于 2019 年 1 月拨付的重大创新项目补助款 1,000,000.00 元；②根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五批制造强省专项资金（重点产业项目）的通知》（湘财企指【2019】72 号），本公司一级子公司醴陵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收到醴陵市财政局于 2019 年 12 月拨付的湖南省财政厅 2019 年制造强省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元；③根据《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湖南省财政厅关于申报 2020 年湖南省制造强省专项资金补助类项目的通知》（湘工信财务【2020】50 号），本公司一级子公司湖南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收到醴陵市财政局于 2020 年 10 月拨付的制造强省专项资金补助款 1,000,000.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④根据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2 年制造强省专项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本公司一级子公司湖南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收到醴陵市财政局于 2022 年 12 月拨付的制造强省专项资金补助款 1,000,000.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注 8：递延收益—标准厂房建设补助：①根据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135”工程升级版实施细则》的通知湘发改投资[2019]621 号，本公司一级子公司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收到资兴经济开发区财政分局拨付的扶持资金 1,140,0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②根据《株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下达“135”工程升级版第三批标准厂房项目奖补资金安排计划的通知》株发改发[2021]85 号，本公司一级子公司湖南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收到醴陵市国库集中支付核算中心拨付的扶持资金 844,0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③根据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做好“135”工程升级版第二批标准厂房项目奖补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本公司一级子公司湖南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收到醴陵市国库集中支付核算中心 1,576,000.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注 9：递延收益—排放指标补助资金：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的通知》，本公司一级子公司长兴旗滨有限公司收到长兴县财政局于 2021 年 12 月拨付的补助资金 10,000,000.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注 10：递延收益—保障性住房补助金：根据关于印发《2022 年长兴县保障性租赁住房省级以上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方案》的通知，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2022 年 12 月共计收到长兴县财政局 6,180,000.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注 11：递延收益—东山发展和改革局项目扩投奖励：根据漳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漳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漳州市财政局《关于 2022 年促项目扩投资奖励实施方案的通知》，漳州旗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收到 500,000.00 元政府补助，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注 12：递延收益—宁波光伏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补助资金：根据与宁波南部滨海经济开发区签订的投资合作协议，宁波旗滨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收到补助资金 90,973,088.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在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摊销。

注 13：递延收益—电子二线投产政府补助：根据与醴陵市人民政府签订的投资协议书，湖南旗滨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收到补助资金 3,500,000.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在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摊销。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少数股东股权回购义务	107,386,301.37	103,419,178.08

合计	107,386,301.37	103,419,178.08
----	----------------	----------------

其他说明：

注：2022 年 7 月，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入股本公司一级子公司湖南旗滨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后，湖南旗滨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 476,690,0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600,000,000.00 元。根据投资协议，本公司在普通股权利以外赋予了投资人在触发回购条件时有权要求本公司回购的权利，本公司承担了不能无条件避免回购自身权益工具的现金支付义务，本公司将该普通股的回购义务全额确认金融负债。2023 年本报告期计提利息 3,967,123.29 元。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683,499,506.00				1,330.00	1,330.00	2,683,500,836.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9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4月9日公开发行了面值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1,500万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为“旗滨转债”，债券代码为“113047”。

旗滨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0.2%、第二年0.4%、第三年0.6%、第四年1%、第五年1.8%、第六年2.0%。

旗滨转债发行面值总额为15亿元，发行费用1,299.91万元，参照同类债券的市场利率为实际利率计算应付债券负债的现值计入应付债券，权益现值部分计入其他权益工具，发行费用在债券的负债现值和权益现值之间分摊。

旗滨转债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2021年4月15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1年10月15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7年4月8日）止，初始转股价格为13.15元/股。2021年6月11日，根据《公司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及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规定，公司实施了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18日起由13.15元/股调整为12.80元/股。2022年5月20日，根据《公司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及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规定，公司实施了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27日起由12.8元/股调整为12.00元/股。2022年7月21日，根据《公司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及公司注销前次回购股份，公司实施了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转股价格自2022年7月22日起由12.00元/股调整为12.01元/股。

注：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7日起调整为11.76元/股。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	----	------	------	----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债券	14,986,520.00	250,585,017.11			160.00	9,859.34	14,986,360.00	250,575,157.77
合计	14,986,520.00	250,585,017.11			160.00	9,859.34	14,986,360.00	250,575,157.77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注 1: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减少系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16,000.00 元债券转股 1,330 股，转回其他权益工具 9,859.34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94,213,529.46	41,158.16	15,275,109.07	2,378,979,578.55
其他资本公积	107,651,351.95	81,555,872.25		189,207,224.20
合计	2,501,864,881.41	81,597,030.41	15,275,109.07	2,568,186,802.7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股本溢价减少主要系为福建药玻增资导致资本公积减少；其他资本公积增加主要系本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和合伙人持股计划本期计提的股权激励成本。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29,099,275.20			129,099,275.20
流通股回购	32,978,564.56	27,001,158.85		59,979,723.41
合计	162,077,839.76	27,001,158.85		189,078,998.6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840,858.85				11,226,288.74		28,067,147.59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840,858.85				11,226,288.74		28,067,147.5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840,858.85				11,226,288.74		28,067,147.5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458.52	5,371,618.17	2,109,677.72	3,274,398.97
合计	12,458.52	5,371,618.17	2,109,677.72	3,274,398.9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75,161,708.69			1,075,161,708.6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075,161,708.69			1,075,161,708.6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232,234,098.99	7,333,478,567.3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529,771.8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232,234,098.99	7,331,948,795.4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7,187,686.99	1,316,736,329.7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8,229,849.4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38,221,176.8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879,421,785.98	6,232,234,098.9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791,122,481.22	5,418,712,810.19	6,437,411,863.23	4,507,086,258.18
其他业务	93,862,864.15	44,002,245.71	54,793,927.82	11,514,535.18
合计	6,884,985,345.37	5,462,715,055.90	6,492,205,791.05	4,518,600,793.3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优质浮法玻璃		4,124,232,593.28
节能建筑玻璃		1,284,093,483.92
其他功能玻璃		1,375,139,303.56
物流		7,657,100.4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销售		6,059,049,331.92
国外销售		732,073,149.3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6,791,122,481.22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无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86,806,021.19 元，其中：

86,806,021.19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706,234.02	10,077,576.91
教育费附加	10,792,236.22	9,958,236.11
资源税	2,699,705.42	3,344,826.83
房产税	27,307,055.95	22,852,521.10
土地使用税	10,222,694.90	11,542,133.64
车船使用税	23,889.54	26,180.74
印花税	6,274,461.77	3,501,471.45
水利建设基金	223,425.43	456,013.71
残疾人保障基金		
环保税	6,896,648.87	6,112,486.75
耕地占用税	387,639.00	
合计	76,533,991.13	67,871,447.24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859,172.28	38,359,517.97
差旅费	4,469,442.73	3,055,097.56
电话费	111,473.98	153,770.80
办公及会务费	1,096,753.76	919,355.44
小车费及调车费	2,869,805.04	2,816,861.98
业务招待费	8,157,359.58	4,624,405.60
折旧及摊销	1,074,134.16	1,158,846.85
其他	10,731,042.51	6,890,736.94
合计	68,369,184.04	57,978,593.1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8,055,765.23	131,551,456.27
差旅费	5,699,641.47	4,187,901.14
办公费	2,357,548.91	2,561,548.88
折旧费	22,310,218.76	24,695,796.35
业务招待费	13,851,115.26	12,703,476.77
无形资产摊销	21,527,724.94	16,506,295.88
环保费用	1,138,222.40	1,841,187.61
水电、电话及会务费	5,072,337.21	4,522,146.73
物料消耗	4,263,923.89	4,144,979.82
修理、检测及维护费	3,566,915.88	50,853,416.08
小车费	3,573,279.69	3,097,316.21
咨询费	10,496,760.62	9,762,441.15
股权激励成本	81,555,872.25	112,949,313.71
保安服务费	5,888,943.96	4,546,298.28
其它	13,996,914.49	32,774,031.96
合计	333,355,184.96	416,697,606.84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7,860,032.93	78,877,745.37
折旧费	26,619,534.50	25,686,333.42
无形资产摊销	925,034.14	925,034.12
物料消耗（原材料及燃动费）	135,538,059.41	149,424,447.77
股权激励成本		
培训咨询认证费	795,986.56	414,558.83
其它	1,299,469.81	2,966,698.14
合计	253,038,117.35	258,294,817.65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1,510,280.89	67,574,274.78
利息收入	-38,464,944.97	-68,362,713.43
汇兑损失	-12,917,365.93	-6,186,299.52
手续费等	1,281,101.22	1,997,371.30
合计	51,409,071.21	-4,977,366.87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转入	38,699,856.84	38,459,016.39
研发投入奖励资金	5,683,200.00	7,408,660.00
科技投入奖励资金	828,700.00	236,856.21
税收、社保、排污费返还款	42,590,445.60	21,527,026.39
其他奖励	8,512,273.54	4,765,888.59
合计	96,314,475.98	72,397,447.58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40,447.60	898,345.8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640,447.60	898,345.82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292,204.77	219,825.4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32,102.23	-15,032,683.4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05,995.27	-1,829,940.6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3,818,311.73	-16,642,798.60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81,095.46	-19,305.2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081,095.46	-19,305.2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1,762,397.98	-315,367.56
处置在建工程利得	724,022.72	177,607.42
合计	-1,038,375.26	-137,760.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6,641.07	834,979.00	56,641.07
其他	4,629,498.21	3,621,265.48	4,629,498.21
合计	4,686,139.28	4,456,244.48	4,686,139.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各项奖励	56,641.07	834,979.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6,641.07	834,979.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66,078.58	115,736.04	666,078.5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66,078.58	115,736.04	666,078.5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30,850.50	312,168.80	130,850.5
其他	2,845,674.83	890,690.53	2,845,674.83
合计	3,642,603.91	1,318,595.37	3,642,603.91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9,941,774.84	190,523,405.95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952,069.60	-16,200,104.83
合计	79,989,705.24	174,323,301.1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32,625,417.2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3,156,354.3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8,559,641.4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369,426.7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12,063.46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34,988,497.86
所得税费用	79,989,705.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款	154,991,738.74	45,300,910.19
收到利息收入	45,395,231.12	57,399,053.66
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		
收到往来款与其他	52,748,500.44	68,199,702.67
合计	253,135,470.30	170,899,666.5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12,954,732.76	8,780,694.35
办公费	4,327,253.93	4,475,926.93
电话费	1,997,401.82	1,866,694.00
交通费	8,172,177.27	7,463,075.09
业务招待费	22,497,188.87	18,512,676.77
运费	1,512.96	1,639,942.66
咨询费	10,059,359.19	10,224,431.08
维修费	20,776,849.23	23,171,979.56
往来和其他	71,301,602.47	84,610,993.49
合计	152,088,078.49	160,746,413.9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建项目履约保证金	162,324,527.54	383,646,797.6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理财产品		1,440,000,0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期初并入		
合计	162,324,527.54	1,823,646,797.6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建项目履约保证金退回	129,700,517.75	348,329,566.61
理财产品		620,000,000.00
合计	129,700,517.75	968,329,566.6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证保证金	81,977,729.44	39,730,785.85
承兑汇票保证金		

持股计划取消收益		
收到的可转债资金		
持股计划分红款		33,917,672.25
合计	81,977,729.44	73,648,458.1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融资费用、手续费	69,384,862.41	88,622,991.52
持股计划回购款		71,568,847.91
流通股回购款	27,001,158.85	184,580,716.73
合计	96,386,021.26	344,772,556.1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52,635,712.04	1,081,963,137.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81,095.46	-19,305.21
信用减值损失	3,818,311.73	16,642,798.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9,577,464.16	488,611,485.31
使用权资产摊销	9,397,205.56	3,368,145.05
无形资产摊销	30,149,808.81	20,260,468.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122,057.54	21,623,223.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38,375.26	137,760.1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6,078.58	115,736.0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912,96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4,748,205.67	32,167,460.5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40,447.60	-898,345.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656,241.48	-15,367,844.0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664,059.44	-832,260.7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2,258,354.52	-256,143,171.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3,489,550.78	-546,194,406.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3,329,178.92	-293,345,115.23
其他	29,304,987.05	52,914,065.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501,469.13	586,090,870.5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61,625,353.26	3,797,233,077.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85,928,697.59	4,357,534,480.4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5,696,655.67	-560,301,403.3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561,625,353.26	3,185,928,697.59
其中：库存现金	36,520.79	14,752.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61,588,832.47	3,185,913,945.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61,625,353.26	3,185,928,697.5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9,909,267.36	承兑汇票\信用证\复垦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380,313,606.33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85,450,000.02	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	432,204,324.94	抵押借款
合计	1,017,877,198.65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2,062,242.90	7.2258	159,417,354.75
欧元	5,299.59	7.8771	41,745.40
港币	9,308.26	0.9220	8,582.22
林吉特	31,590,989.54	1.5512	49,003,942.97
新加坡元	304,609.40	5.3442	1,627,893.56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4,272,854.42	7.2258	103,132,791.47
欧元			
港币			
林吉特	14,656,891.31	1.5512	22,735,769.80
新加坡元	537,668.44	5.3442	2,873,407.68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212,133.79	7.2258	1,532,836.34
林吉特	4,412,529.14	1.5512	6,844,715.20
新加坡元	2,000.00	5.3442	10,688.40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22,984.49	7.2258	166,081.33
林吉特	10,615,604.42	1.5512	16,466,925.58
新加坡元	460.00	5.3442	2,458.33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452,927.77	7.2258	10,498,565.48
欧元	10,038,391.19	7.8771	79,073,411.24

林吉特	98,643,824.39	1.5512	153,016,300.39
日元	715,506,920.00	0.0501	35,846,896.69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子公司	注册地址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KIBINGGROU P(SINGAPORE)PTE.LTD.	24RafflesPlace,#25-04A,CLIFFORDCENTRE,SINGAPORE(048621)	美元	主营业务计价和结算使用货币
KIBINGGROU P(M)SDN.BHD	LOT635&660,KAWASANPERINDU STRIANTUANKUJAAFAR,71450SUNGAIGADUT,NEGERISEMBILAN, MALAYSIA.	林吉特	主营业务计价和结算使用货币
CSECOGLAS S(M)SDNBHD	LOT635&660,KAWASANPERINDU STRIANTUANKUJAAFAR,71450SUNGAIGADUT,NEGERISEMBILAN, MALAYSIA.	林吉特	主营业务计价和结算使用货币
KIBINGMINE RALS(M)SDN BHD	LOT635&660,KAWASANPERINDU STRIANTUANKUJAAFAR,71450SUNGAIGADUT,NEGERISEMBILAN, MALAYSIA.	林吉特	主营业务计价和结算使用货币
SBH KIBING SOLAR NEW MATERIALS (M) SND.BHD.	NO. 1-2-1B, 2ND FLOOR, BLOCK B, KOLAM CENTRE PHASE II, JALAN LINTAS, LUYANG 88300 KOTA KINABALU SABAH MALAYSIA	人民币	主营业务计价和结算使用货币
SBH KIBING SILICON MATERIALS (M) SND.BHD.	NO. 1-2-1B, 2ND FLOOR, BLOCK B, KOLAM CENTRE PHASE II, JALAN LINTAS, LUYANG 88300 KOTA KINABALU SABAH MALAYSIA	人民币	主营业务计价和结算使用货币
SBH KIBING LOGISTICS SERVICE (M) SDN. BHD.	LOT16, 1ST FLOOR, BLOCK B, DAMAI PLAZA, PHASE 4, JALAN DAMAI, 88300 KOTA KINABALU SABAH MALAYSIA	林吉特	主营业务计价和结算使用货币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报表项目	折算汇率
资产负债表的所有资产、负债项目	资产负债表日人民银行公布的即期汇率
实收资本	实际出资日汇率
利润表项目	OANDACorporation 公布的月平均汇率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01,851,588.00	递延收益	37,394,309.8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7,671,260.21	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58,976,807.25
合计	159,522,848.21		96,371,117.0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3年2月24日，本公司设立全资三级子公司宁波旗滨物流有限公司，经宁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330226MAC9PMM033，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宁波南部滨海新区创业路39号102室；法定代表人：杨伯仲；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万元整；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水路普通货物运输；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2023年3月13日，本公司设立非全资三级子公司四川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经泸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510521MACCBH4369，注册地址：四川省泸州市泸县玉蟾大道康乐大道268号2栋（2-203）；法定代表人：周军；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元整；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玻璃制品制造；光学玻璃制造；玻璃制造；功能玻璃和新型光学

材料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光学玻璃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2023年3月13日，本公司设立非全资三级子公司四川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经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510521MAC9XPGQX9，注册地址：四川省泸州市泸县玉蟾大道康乐大道268号2栋（2-203）；法定代表人：周军；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元整；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医用包装材料制造；普通玻璃容器制造；玻璃仪器制造；技术玻璃制品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2023年2月20日，本公司设立全资五级子公司沙巴旗滨物流服务（马来西亚）有限公司，经核准，取得商业注册代码：202301005791（1499710-K），注册地址：马来西亚沙巴州，法定代表人：刘杰，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贰仟元整（折合7,760万马币）；公司经营范围：（1）与水运相关的其他服务活动；（2）码头、港口运营服务；（3）海外运输及内河航运等其他运输。

6、2023年3月30日，本公司设立全资二级子公司深圳市旗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440300MA5HRJ2L5F，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铁岗社区桃花源科技创新生态园B9栋3层、4层；法定代表人：彭清；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仟万元整；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玻璃制造；技术玻璃制品制造；光学玻璃制造；玻璃仪器制造；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业设计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国内贸易代理；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销售代理；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2023年4月26日，本公司设立全资三级子公司绍兴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经绍兴市柯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330621MACF56RN6X，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滨海工业区钱滨线与九七丘交叉口B幢；法定代表人：雷明；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亿壹仟陆佰玖拾贰万元玖仟柒佰元整；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玻璃制品制造；光学玻璃制造；功能玻璃和新型光学材料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光学玻璃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旗滨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醴陵市	醴陵市经济开发区东富工业园	光电玻璃、高铝玻璃、电子玻璃基板、屏蔽电磁波及微电子用材料基板生产、销售;以及相关制造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安装及相关技术咨询与服务;经营上述产品、设备及技术咨询与服务的进出口业务。	59.75		设立
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东源县	广东省东源县蓝口镇	硅产品及玻璃制品生产、销售,货物装卸、堆放(不含危险化学品),露天玻璃用脉石英开采(由分支机构经营);燃料油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设立
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绍兴市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滨海工业区钱滨线与九七丘塘路交叉口	玻璃生产、加工、销售;批发、零售;轻纺原料、建材(除危险化学品外)、重油、机电产品、防霉纸、金属材料(除贵金属);货物进出口;实业投资;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在港区内提供石英砂等玻璃原材料装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醴陵市	湖南省醴陵市经济开发区东富工业园	玻璃及制品生产销售;建筑材料、原辅材料批零兼营;液氩零售(限2019年8月31日前有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设立
深圳市新旗滨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桃源社区高发西路20号方大广场1.2号研发楼1号楼3601	平板玻璃、工程玻璃及柔性基材产品的研发、设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和销售;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物流信息咨询;国内贸易;计算机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网络技术的研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工业设计;燃料油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工程技术咨询;工程材料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工程监理;仓储服务。	100		设立
湖南旗滨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郴州市	湖南省郴州市资兴市唐洞街道资五产业园江高路9号	研发、生产和销售无机非金属材料及制品(特种玻璃、低铁节能环保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光伏玻璃、导电膜玻璃及其深加工产品)、平板玻璃深加工设备、Low-E镀膜节能环保材料、优质节能环保材料基板、优质本体着色节能环保材料基板、屏蔽电磁波及微电子用材料基板,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与服务。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其他人造板、其他陶瓷制品的制造;人造板销售;陶瓷、石材装饰材料零售;国家政策允许的矿产品、矿山物资设备、钢材销售;矿山工程技术研究、开发及咨询服务;石英岩开采及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设立
浙江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绍兴市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陶堰街道白塔头村1幢3层	生产、加工、销售:节能环保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导电膜玻璃、玻璃机械设备、玻璃附框制品;特种玻璃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从事相关货物、设备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设立
湖南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醴陵市	醴陵市经济开发区东富工业园	生产和销售节能环保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导电膜玻璃、其他玻璃及其深加工产品、平板玻璃深加工设备、门窗、幕墙玻璃附框制品,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与服务;节能、环保、利废、轻质、高强、高性能、多功能建筑材料开发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设立
长兴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湖州市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李家巷镇石泉村	节能环保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导电膜玻璃、玻璃机械设备、玻璃附框制品的生产、销售及相关生产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设立
天津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滨海新区高新区京津合作示范区首弘路88号	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玻璃制造;建筑材料生产专用设备制造;技术玻璃制品制造;玻璃、陶瓷和搪瓷制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门窗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材料批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设立
福建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东山县	福建省东山县康美镇城垵路	玻璃仪器制造;技术玻璃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1.06		设立

醴陵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醴陵市	醴陵市浦口镇仙石村老虎坡组	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除稀土、放射性矿产、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选矿（除稀土、放射性矿产、钨）；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采矿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地质勘查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方节能玻璃（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森美兰州旗滨工业园区	生产、加工、销售；节能环保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导电膜玻璃、玻璃机械设备、玻璃附框制品；特种玻璃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	100		设立
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湖州市	长兴县李家巷镇沈湾村	玻璃原片、玻璃制品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实业投资	100		设立
平湖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平湖市	平湖市独山港镇兴港路 345 号	浮法玻璃生产、销售；实业投资；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00		设立
深圳市旗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铁岗社区桃花源科技创新生态园	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玻璃制造；技术玻璃制品制造；光学玻璃制造；玻璃仪器制造；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业设计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国内贸易代理；供应链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销售代理；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福建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94	-2,410,294.28		26,452,763.45
醴陵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40.25	7,858,319.32		322,358,565.1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福建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206.33	47,850.39	67,056.72	11,982.85	25,475.71	37,458.56	6,549.94	46,641.36	53,191.30	24,124.37	24,800.00	48,924.37
醴陵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55,507.02	74,063.88	129,570.90	12,199.88	37,289.30	49,489.18	44,922.00	75,462.71	120,384.71	10,576.92	32,047.66	42,624.5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福建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1.59	-1,352.8	-1,352.80	-3,527.85	830.44	-1,234.31	-1,234.31	148.19
醴陵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17,638.14	1,952.2	1,952.20	1,709.92	11,034.07	2,469.33	2,469.33	4,503.55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深圳前海励珀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保理代理业务	49.00		权益法
深圳市鹤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物流信息咨询;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49.00		权益法
漳州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漳州市	东山县康美镇城垵村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及营运管理;光伏系统运用及系统开发;光伏系统工程施工及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5.00		权益法
河源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源市	东源县蓝口镇土坡村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及营运管理;光伏系统运用及系统开发;光伏系统工程施工及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5.00		权益法
绍兴南玻旗滨新能源有限公司	绍兴市	绍兴市陶堰镇白塔头村、径口村15栋	太阳能光伏电站工程设计、施工;动力电池的技术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5.00		权益法
湖南旗滨湘鑫气体有限公司	醴陵市	醴陵市经济开发区东富工业园	气体分离设备及纯净设备制造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1.00	权益法
宁海昆仑旗滨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宁波南部滨海新区金海东路5号金港创业基地办公楼201室	燃气经营;燃气汽车加气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漳州南玻旗滨 光伏新能源有 限公司	河源南玻旗滨光 伏新能源有限公 司	绍兴南玻旗滨 新能源有限公 司	漳州南玻旗滨光伏 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源南玻旗滨光伏 新能源有限公司	绍兴南玻旗滨新 能源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0,632,871.42	29,882,961.17	5,960,187.78	44,234,416.67	22,667,155.21	4,635,420.04
非流动资产	47,323,578.59	56,322,249.29	11,887,585.31	48,833,212.43	58,155,347.06	12,293,297.7
资产合计	97,956,450.01	86,205,210.46	17,847,773.09	93,067,629.10	80,822,502.27	16,928,717.74
流动负债	36,844,983	10,162,522.1	309,398.16	34,767,900.23	7,972,913.97	308,723.27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6,844,983.00	10,162,522.10	309,398.16	34,767,900.23	7,972,913.97	308,723.2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1,111,467.01	76,042,688.36	17,538,374.93	58,299,728.87	72,849,588.3	16,619,994.4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277,866.75	19,010,672.09	4,384,593.73	14,485,257.03	18,116,816.22	4,154,998.9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277,866.75	19,010,672.09	4,384,593.73	14,485,257.03	18,116,816.22	4,154,998.9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901,889.56	6,502,949.80	1,536,389.80	5,814,539.46	6,232,746.09	1,563,386.53
净利润	2,811,738.14	3,193,100.06	918,380.46	2,630,659.12	3,114,228.80	1,040,688.7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811,738.14	3,193,100.06	918,380.46	2,630,659.12	3,114,228.80	1,040,688.7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3,026,349.45	11,399,725.4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一净利润	-373,375.95	-798,048.35
一其他综合收益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3,375.95	-798,048.35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借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面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

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三）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

1、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新币、马币有关，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和新币、美元计价结算。报告期内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成本确定其公允价值。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	漳州市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太阳能电池组件及其应用产品生产、销售, 太阳能电站设计、咨询及 EPC 总包、运营。房地产开发经营;土地一级整理;商业贸易;物业服务与租赁。	52,000	25.38	25.3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 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5.38% 的股份, 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其法定代表人俞其兵同时持有本公司 14.21% 的股份, 俞其兵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俞其兵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九。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 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前海励珀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深圳市鹤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漳州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河源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绍兴南玻旗滨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湖南旗滨湘鑫气体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宁海昆仑旗滨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宁波旗滨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旗滨新能源发展(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MUYU (MALAYSIA) SDN BHD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直系亲属间接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河源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991,275.93			776,766.57
绍兴南玻旗滨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957,623.52			1,005,828.75
湖南旗滨湘鑫气体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394,840.9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源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供水电收入	4,254.03	3,876.29
绍兴南玻旗滨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供水电收入	7,418.75	6,596.76
漳州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供水电收入	620.17	392.65
湖南旗滨湘鑫气体有限公司	转供水电收入	334,450.43	1,698,880.14
湖南旗滨湘鑫气体有限公司	销售其他	1,142.86	
旗滨新能源发展（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转供水电收入	258,459.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漳州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屋顶	200,475.01	200,475.00
河源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屋顶	165,000.00	165,000.00
旗滨新能源发展（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实验场地、宿舍	30,638.9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2016年，本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将位于厂区内可利用建筑物屋顶场地133650平方米租赁给漳州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租期20年，从2016年5月1日起至2036年5月1日止，年租金前三年按3元/平方，后面每5年增长5%。

2016年，本公司全资一级子公司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将位于厂区内可利用建筑物屋顶场地约11万平方米租赁给河源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租期20年，从2016年7月1日起至2036年7月1日止，年租金前三年按3元/平方，后面每5年增长5%。

2022年10月，本公司一级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将其厂区的四间宿舍租赁给旗滨新能源发展（深圳）有限责任公司，面积约30平方米，租期自2022年10月1日至2023年12月30日，每月租金200元；2022年7月，公司一级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给旗滨新能源发展（深圳）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实验场地，总面积3199.5平方米，租期2年，自2022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每月结算一次。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88.53	1,402.7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河源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174,351.78	8,712.59		
其他应收款	湖南旗滨湘鑫气体有限公司	3,492,660.79	174,633.04	6,014,318.07	300,715.90
其他应收款	旗滨新能源发展（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295,268.75	14,763.44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河源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324,114.06	111,226.90
应付账款	绍兴南玻旗滨新能源有限公司	163,271.62	80,706.88
应付账款	深圳市鹤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湖南旗滨湘鑫气体有限公司	180,000	180,000
其他应付款	旗滨新能源发展（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209,932.48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
-----------------	---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p>(1) 本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本公司实际控人俞其兵先生无偿赠与股份，总规模不超过 10000 万股。其中 2019 年首批事业合伙人获赠不超过 5700 万股，授予日 2019 年 10 月 9 日，授予日公允价值 3.73 元/股；2020 年新晋事业合伙人获赠不超过 1690 万股，授予日 2020 年 9 月 18 日，授予日公允价值 7.85 元/股；2021 年新晋事业合伙人获赠不超过 1210 万股，授予日 2021 年 9 月 29 日，授予日公允价值 16.66 元/股；2022 年新晋事业合伙人获赠不超过 473.73 万股，授予日 2022 年 9 月 26 日，授予日公允价值 10.36 元/股；通过事业合伙人计划预留股份进行分配，事业合伙人存续期 10 年，两批无偿赠与以 2021 年中期发展目标和 2024 年长期发展目标及个人绩效的完成情况考核确定。第一批获赠股票的锁定期不低于 48 个月，第二批获赠股票的锁定期不低于 12 个月。均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过户至持股计划名下时起算。</p> <p>(2) 本公司 2022 年实施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参与认购的员工共计 712 人，授予价 5.18 元/股，实际授予数量为 2492.264 万股。计划存续期 36 个月，公司公告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12 个月后分两期解锁。</p>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股票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p>①2022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授予和解锁规定的业绩条件：公司业绩考核基础财务指标以 2016-2018 年营业收入平均值为基数，2022 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0%，且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同行业对标企业 80 分位值水平，综合个人绩效考核评分值确认；</p> <p>②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公司层面 2022 年中期发展目标以 2016-2018 年营业收入平均值为基数，2022 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0%，2022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同行业对标企业 80 分位值水平；2024 年长期发展目标以 2016-2018 年营业收入平均值为基数，2024 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0%，2024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同行业对标企业 80 分位值水平，综合个人绩效考核评分值确认；</p> <p>③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办法》，各批次员工持股计划和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在对应的年报披露后，董事会将对多维的综合指标进行考核认定，按《考核办法》的规定进行股份（份额）分配、归属和解锁。</p>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90,809,864.2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81,555,872.25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4,886,771.81	8,700,586.00
应收股利	4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776,789,229.92	833,185,421.20
合计	1,181,676,001.73	1,341,886,007.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资金占用利息收入	4,886,771.81	8,700,586.00
合计	4,886,771.81	8,700,586.0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湖南旗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50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0	500,000,000.00
----	----------------	----------------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776,341,342.38
1 年以内小计	776,341,342.38
1 至 2 年	499,044.05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76,840,386.43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与子公司内部往来	776,316,300.41	832,689,740.43
其他往来款项	524,086.02	548,430.10
合计	776,840,386.43	833,238,170.53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060.77	50,688.56		52,749.33
2023年1月1日余				

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592.82			1,592.8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 余额	467.95	50,688.56		51,156.5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52,794.33		1,592.82			51,156.51
合计	52,794.33		1,592.82			51,156.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旗滨集团（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200,000,000.00	1年以内	25.75	
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东山分公司	内部往来	149,020,000.00	1年以内	19.18	
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131,849,315.82	1年以内	16.97	

天津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78,955,194.73	1 年以内	10.16	
醴陵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68,040,156.52	1 年以内	8.76	
合计	/	627,864,667.07	/	80.83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304,295,708.65		11,304,295,708.65	10,937,865,098.26		10,937,865,098.2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9,261,888.39	9,569,704.60	39,692,183.79	47,531,083.71	9,569,704.60	37,961,379.11
合计	11,353,557,597.04	9,569,704.60	11,343,987,892.44	10,985,396,181.97	9,569,704.60	10,975,826,477.3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1,488,524,861.70			1,488,524,861.70		
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473,390,703.14			473,390,703.14		
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463,711,623.72			463,711,623.72		
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1,255,789,760.28			1,255,789,760.28		
平湖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536,435,044.76			536,435,044.76		
湖南旗滨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3,320,109,687.53	18,102,869.90		3,338,212,557.43		
湖南旗滨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456,453,193.03	1,339,409.81		457,792,602.84		
福建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7,135,222.09	266,908,330.68		344,043,552.77		
深圳市新旗滨科技有限公司	2,024,206,066.16			2,024,206,066.16		
浙江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130,884,721.00			130,884,721.00		
南方节能玻璃（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湖南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长兴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天津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醴陵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81,224,214.85	80,000,000.00		161,224,214.85	
深圳市旗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0	
合计	10,937,865,098.26	366,430,610.39		11,304,295,708.6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深圳前海励珀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19,050.19									1,019,050.19	9,569,704.60
漳州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14,574,932.48			702,934.54						15,277,867.02	
河源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18,212,397.50			798,275.02						19,010,672.52	
绍兴南玻旗滨新能源有限公司	4,154,998.94			229,595.12						4,384,594.06	
小计	37,961,379.11			1,730,804.68						39,692,183.79	9,569,704.60
合计	37,961,379.11			1,730,804.68						39,692,183.79	9,569,704.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44,010,799.82		45,051,508.64	
合计	44,010,799.82		45,051,508.6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10,000,000.00	1,82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30,804.68	1,696,394.1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911,730,804.68	1,821,696,394.1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04,453.8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6,371,117.0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2,972.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9,175,541.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19,482.03	
合计	85,624,612.3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9	0.2412	0.23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3	0.2093	0.2090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此页无正文，为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签署页)

董事长：何文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8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